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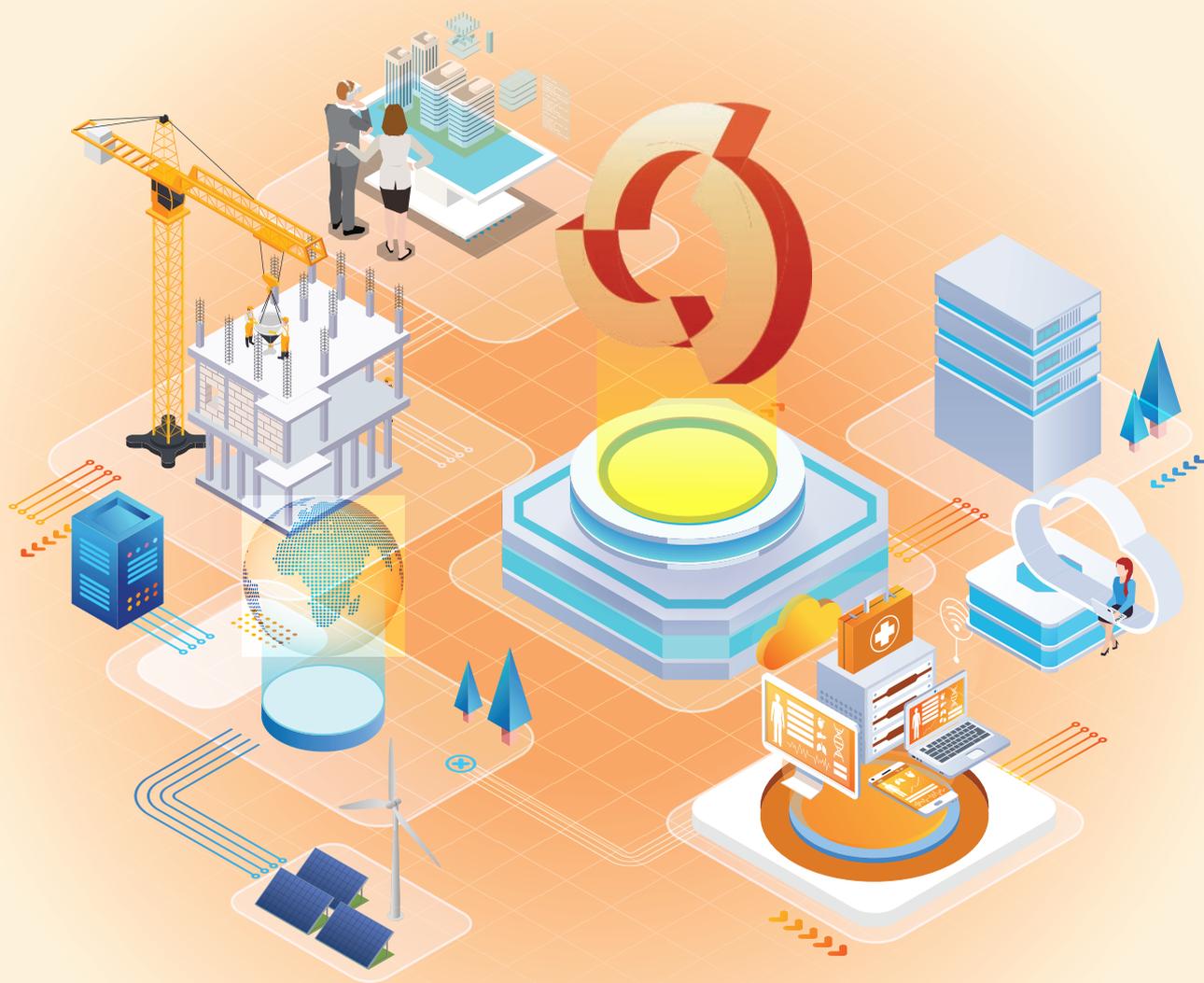


SY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9



2023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2	業績亮點
3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4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43	簡明綜合損益表
4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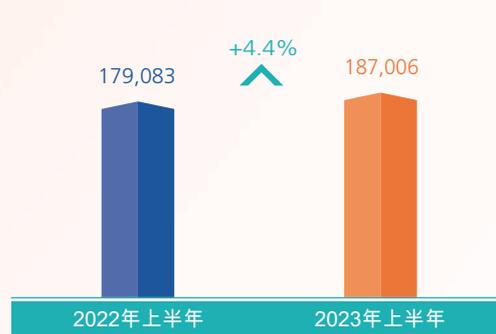
業績亮點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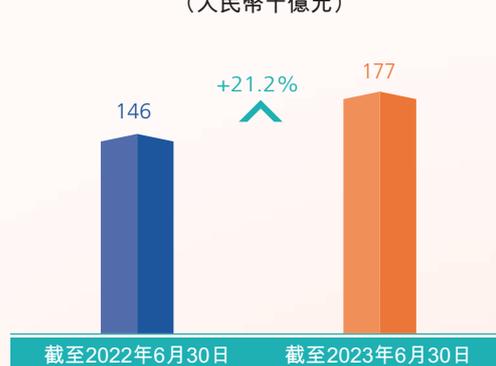
除稅後溢利
(人民幣千元)



累計平台用戶總數



累計處理供應鏈資產總額
(人民幣十億元)



科技收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84,064

同比 +183.9%

來自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收入

人民幣千元

354,954

同比 +17.4%

中小微融資客戶佔比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8%

資金合作方總數

截至2023年6月30日

122

+34.1%

附註：科技收入含平台服務收入和供應鏈科技服務收入。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Tung Chi Fung 先生(主席)
陳仁澤先生

非執行董事

盧偉雄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Loo Yau Soon 先生
Fong Heng Boo 先生
鄧景山先生
陳玉英女士

審核委員會

鄧景山先生(主席)
Loo Yau Soon 先生
Fong Heng Boo 先生

提名委員會

Tung Chi Fung 先生(主席)
Fong Heng Boo 先生
鄧景山先生

薪酬委員會

Loo Yau Soon 先生(主席)
Tung Chi Fung 先生
Fong Heng Boo 先生

公司秘書

王錚先生

授權代表

Tung Chi Fung 先生
王錚先生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址

www.syholdings.com

中國大陸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深圳市福田區
中心四路1-1號
嘉里建設廣場二座10樓及18樓(郵編:518048)

香港地區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一座42樓4202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地區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法律顧問

崔曾律師事務所
香港灣仔菲林明道8號
大同大廈2201-3室

股份代號

6069

業務回顧

1. 關於盛業控股集團

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集團」、「本公司」或「盛業」)是一家領先的供應鏈科技平台，為亞太地區的企業提供高效、普惠的產業互聯網及數字金融解決方案。隨着數字經濟成為中國經濟新增長引擎，本集團戰略性地定位為供應鏈科技平台，利用科技賦能供應鏈，推動傳統行業的數字化升級，為廣大企業和金融機構提供一站式供應鏈科技服務和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等服務，致力於讓供應鏈更高效、金融更普惠。

本集團的「雙驅動+大平台」戰略，為未來實現更高效和可持續的增長奠定基礎。雙驅動是指產業互聯網與數字金融這兩大增長引擎將相互賦能，協同發展；大平台是指充分發揮本集團的科技優勢，通過鏈接核心企業、資金方、合作夥伴與中小微企業，構建開放、包容、互補的供應鏈科技平台。

本集團的業務線分為(i)數字金融解決方案；(ii)平台服務；(iii)供應鏈科技服務及(iv)出售供應鏈資產¹。本集團將通過打造供應鏈生態圈，推動產業互聯網業務的規模擴張，同時用科技賦能數字金融，發揮平台鏈接的能力，實現價值共生。

2. 2023年上半年業績亮點

大環境挑戰下穩健發展並助力實體經濟復甦

- 2023年上半年，國際環境更趨複雜嚴峻，全球資本市場持續震盪，中國經濟發展在逐步企穩回升。面對挑戰和機遇，盛業堅守數字金融主業，不斷提升科技實力與平台服務能力，助力基建、醫藥、能源等產業供應鏈生態安全穩定，幫助中小微企業融資疏通，助力實體經濟高品質發展，從而保持業績穩健增長，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約187.0百萬元人民幣，同比增長約4.4%。

¹ 供應鏈資產是指在供應鏈生態中交易所產生的核心企業的應收賬款和應付賬款等資產。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今年以來國家出台了多項政策，鼓勵供應鏈金融發展，支持實體經濟特別是中小微企業的加速回暖復甦。憑藉對於產業的深入理解和領先的科技平台能力，盛業不斷提高對於供應鏈生態中的中小微客戶的觸達率，並持續優化和提升數據驅動的業務模式與風控模型，為供應鏈生態場景中的廣大中小微企業和核心企業提供更加精準、靈活及便捷的供應鏈金融服務。2023年上半年內，盛業服務的中小微客戶佔比達98%。報告期內盛業直接及間接向中小微企業提供的融資金額達128.8億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長約35.3%。
- 本集團認為本集團在所處的供應鏈生態中保持韌性和穩定增長。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累計通過平台處理的供應鏈資產規模約人民幣1,770億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增長11.1%。相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6.3百萬元，本集團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同比增加28.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4.8百萬元。

強化供應鏈生態地位並進一步推動產融結合

- 秉持著「讓供應鏈更高效、金融更普惠」的使命，盛業積極參與供應鏈生態的建設，通過提供數字金融和供應鏈科技服務打通各環節的信息壁壘，為供應鏈生態中各參與方提供高效、普惠、可持續的服務。基於深厚的產業經驗與豐富的行業實踐，目前盛業與供應鏈生態中的多家核心企業持續深化合作，不斷優化現有的業務流程和產品結構，為客戶提供更加優質的服務體驗。
- 在基建板塊，盛業於2023年上半年內與一家核心企業的集團成員拓展了融資及科技領域的合作模式。基於過往的良好合作記錄，雙方將業務投放合作規模由10億元人民幣提升至15億元人民幣。另一方面通過聯合保理業務系統對接，盛業與核心企業充分發揮各自的數字科技、平台服務、產業資源優勢，完成了融資業務流程核心板塊的定制化功能開發，打通了資金端與資產端的高效對接通道，可共同為核心企業內部單位及其上游供應商提供更靈活便捷的普惠金融服務。此外，盛業為另一家核心企業定制化開發了兩款供應鏈普惠金融產品「貨到融」與「結算融」，並在其集團的雲電子商務平台正式上線。這兩款產品的目標客戶為該核心企業的中標供應商，具有融資額度大、利率低、隨借隨還等特點，能夠有效解決供應商中標後的資金周轉問題，以及由經營規模小、無法提供抵押物等原因導致的融資難題。



- 在醫療板塊，2023年7月盛業與一家大型國有控股現代醫藥流通企業簽署了戰略合作協議，將雙方合作範圍進一步擴大至大健康領域股權投資、數字金融、醫藥供應鏈升級等方面。其中，盛業將圍繞醫藥流通行業產業發展、生物醫藥研發與生產、醫院SPD數字化升級等創新醫療服務領域開展股權投資合作；基於傳統供應鏈金融合作基礎，通過醫院SPD數字化賦能，深度挖掘醫藥產業數據價值，輸出創新的供應鏈普惠金融服務；依託豐富的智能軟硬件技術開發經驗，在智能倉儲物流、物聯網硬件、供應鏈數據應用等方面推進醫藥供應鏈數字化建設，支持中國醫藥供應鏈生態企業發展。

平台化戰略持續落地推進業務規模化擴張

- 在業務拓展及融資渠道方面，平台化戰略落地推動了本集團向輕資產模式的轉型。依靠通過先進的數字科技和高效的智能風控系統，盛業得以向更多的合作夥伴輸出一站式供應鏈科技服務以及普惠數字金融服務解決方案。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至6個月內，與外部機構合作的平台普惠撮合業務放款金額佔比約為39%，較去年同期增長約9個百分點，顯示出資金方對本集團數據驅動風控能力以及強大獲客能力的認可，也說明本集團的平台化模式獲得了愈發廣泛的市場認可。
- 基於先進創新、穩健合規的業務模式，本公司成功向無錫、寧波、廈門、青島等地具有國資背景的商业保理公司輸出定制化的科技系統支持和平台服務，使得本集團得以觸及各地的供應鏈生態，打破不同區域的市場和信息壁壘，確保了中長期更加高效、精準及經濟地獲取業務。通過當地優質國企的增信背書，本集團亦能優化融資結構，降低資金成本並提升槓桿倍數。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夯實研發實力打通價值轉換渠道

- 盛業信息科技服務(深圳)有限公司(「**盛業科技**」)作為一家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專注於產業互聯網和數字金融的科技研發與應用。基於對基建、醫藥和能源等國家戰略性行業的深度理解，盛業科技已與多家大型核心企業達成戰略合作。通過先進的數字科技和高效的智能風控手段，不斷提高匹配優質資產與普惠資金的產業資源鏈接能力，助力核心企業提升數字化管理效率，並提供定制化的供應鏈平台及大數據分析服務。此外，盛業憑借強大的科技實力以及精準服務中小微企業的突出貢獻，成功入選CNBC「2023年全球頂尖金融科技公司200強」榜單。
- 自成立以來，盛業重視技術創新以及知識產權體系的建設，保護並發揮自主產權優勢，不斷增強發展核心競爭力。目前盛業科技已取得涉及數據處理技術、數據安全技術領域等領域的多項國家發明專利證書。未來盛業將持續不斷地以科技創新為動力，完善知識產權保護體系，為推動行業技術進步及公司高質量發展提供持久動能。
- 秉持著科技創新與業務發展強結合的理念，盛業融合科創成果及所獲專利研發上線了智能中登查重、發票極速驗真、征信報告解析、智能合同審批等功能模块通過光學字符辨識(「**OCR**」)、自然語言處理(「**NLP**」)、人工智能(「**AI**」)等技術應用，實現高效率、多維度、自動化的客戶畫像及交易畫像分析，在為保理行業或其他金融機構客戶提供大幅提高業務處理效率的解決方案之外，更可以幫助中小微企業獲得傳統模式之外的融資支持，為廣大實體經濟參與者提供打破信息壁壘、通向金融市場的橋樑。同時基於海量的數據積累和訓練，盛業已內部上線大語言模型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應用於貸前客戶評估、貸中資產審核、貸後運營監測等環節，通過強大的信息處理能力提高風控能力和業務效率，通過科技手段進一步加強對中小微企業的了解與支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盛業關注到數字人民幣具有即時結算、匿名性、可追溯、強信用等優勢，相較於現有供應鏈金融支付，數字人民幣貫通供應鏈上下游支付流程，不僅可以實現資金到賬實時快捷，提高中小企業的資金周轉率，又憑借其可追溯性有效降低金融機構違約風險。2023年6月，盛業附屬公司無錫國金盛業保理有限公司(「無錫國金」)與當地銀行合作，成功落地江蘇省保理行業內單筆金額最大的1億元數字人民幣保理業務，實現了普惠金融業務的場景創新。

雙驅動相互賦能數字金融穩健發展

- 在供應鏈科技板塊業務快速增長的同時，亦透過科技賦能數字金融板塊，促進精準獲客及提升風控效率。在數字科技與產業積累的深度結合下，數字金融業務板塊實現了穩健增長。截至2023年6月30日，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收入為355.0百萬元人民幣，同比增長17.4%。截至2023年6月30日，供應鏈資產餘額(包括自有資金放款資產及平台普惠撮合資產)約140.5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62.2%。日均供應鏈資產餘額約126.3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52.8%。本集團累計處理的供應鏈資產規模約人民幣1,770億元，平台累計客戶數13,655家，分別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數據增長約21.2%及19.6%。資產質量維持穩健，不良率維持在0%。

日均餘額 (人民幣千元)

■ 供應鏈資產



日均餘額 (人民幣千元)

■ 供應鏈資產



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受惠於資金規模的擴大以及平台資產質量的提升，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日均平台普惠撮合餘額²增至人民幣約47億元，同比增長約186.1%。年內平台服務收入約67.4百萬元，其中推介費及平台普惠撮合科技服務收入達67.2百萬元，同比增加142.7%。在中小微企業強勁的融資需求及政策利好的背景下，尤其是中國對於中小微企業發展和增長的政策支持下，本集團相信，平台服務整體將保持穩健增長。

日均餘額（人民幣千元）

■ 平台普惠撮合餘額



日均餘額（人民幣千元）

■ 平台普惠撮合餘額



擁抱ESG踐行可持續發展

- 盛業一直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將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視為商業決策的核心組成部分。秉承著「讓供應鏈更高效，金融更普惠」的使命，盛業一直將ESG深植於本集團的基因之中。自2021年首次獲得MSCI ESG評級為A後，2023年再次獲得A評級，在公司治理和環境管理方面的表現優於同業平均水平。
- 盛業持續在日常運營中推動可持續發展。通過平台化業務發展模式及為具有國資背景的各地保理公司提供定制化的平台服務，盛業將自身的線上化、無紙化業務流程進一步推廣，通過盛易通雲平台、數字人民幣等技術發展為廣大中小微企業提供更加高效、可靠、低碳的供應鏈金融服務，也為核心企業建設可持續的供應鏈提供助力。

² 日均平台普惠撮合餘額已根據2022年內主營業務板塊重新分類而做了相應調整



- 盛業亦致力履行社會責任。自2022年5月盛業公益基金會在中國天津揭牌成立以來，以圍繞關注困境兒童、助力產業發展和青少年勵志計劃等三個方面持續開展公益活動，為社會和諧發展助力，進行了多次鄉村扶貧及醫療慈善捐助、公益宣講、基建行業農民工子女「工地小候鳥」夏令營活動等。自2014年起計，盛業累計公益支出約10.9百萬人民幣，影響人次超過4,400人。

財務回顧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包括提供平台服務、供應鏈科技服務、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及出售供應鏈資產。

本集團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總額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86.3百萬元同比上升28.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4.8百萬元，主要由於(i)拓展面向中小微企業的平台普惠撮合業務；(ii)供應鏈科技業務的高速增長；及(iii)拓展由銀行及其他借款支持的數字金融解決方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主營業務的比較數字及佔收入及收益總額百分比。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同比變動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客戶合約收入					
– 平台服務					
– 平台普惠撮合科技服務	29,501	6.0%	6.6%	27,684	7.2%
– 推介費	37,687	7.6%	不適用	–	–
– 資產支持證券化產品的技術服務	–	–	-100.0%	1,199	0.3%
– 其他服務	225	0.0%	-49.0%	441	0.1%
小計	67,413	13.6%	129.9%	29,324	7.6%
– 供應鏈科技服務	16,651	3.4%	5,763.0%	284	0.1%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收入					
– 供應鏈資產的利息收入	344,407	69.6%	17.6%	292,987	75.9%
– 擔保收入	9,570	1.9%	2.4%	9,349	2.4%
– 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利息收入	977	0.2%	不適用	–	–
小計	354,954	71.7%	17.4%	302,336	78.3%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55,818	11.3%	2.8%	54,312	14.0%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	494,836	100.0%	28.1%	386,256	100.0%



平台服務

來自平台服務的收入包括(i)於客戶貸款期間透過盛易通雲平台(由本集團賦能的數據驅動的供應鏈科技平台)向客戶提供平台普惠撮合科技服務收取的服務費；(ii)透過向資金合作方推介客戶而自客戶收取的服務費；(iii)本集團就參與大型核心企業發行資產支持證券(ABS)/資產支持票據(ABN)收取的技術服務費；及(iv)透過提供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從客戶收取的服務費。來自平台服務的收入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9.3百萬元同比大幅增長129.9%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7.4百萬元，主要由平台普惠撮合業務拓展所推動，乃由於本集團推動平台化轉型，為中小微企業、核心企業及資金合作方提供便利的一站式供應鏈融資服務。

供應鏈科技服務

來自供應鏈科技服務的收入包括通過提供智能企業解決方案和供應鏈採購系統等供應鏈科技解決方案從客戶收到的科技服務費。來自供應鏈科技服務的收入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0.3百萬元同比大幅增加5,763.0%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7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智慧工地解決方案和醫院SPD解決方案項目竣工。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

來自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收益包括(i)提供靈活的供應鏈金融解決方案所得利息收入；(ii)主要來自本集團平台普惠撮合業務的擔保服務費；及(iii)來自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供應鏈科技服務合約的利息收入。來自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02.3百萬元同比增長17.4%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5.0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借款的日均餘額增加，令供應鏈資產的日均餘額增加。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本集團可以通過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權益，作為改善現金流量及管理其供應鏈資產組合的方式。來自該業務分部的收益指已收及應收代價超出供應鏈資產賬面值的金額。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4.3百萬元同比增加2.8%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5.8百萬元。



1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於2023年上半年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6.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4百萬元同比增加369.8%，主要由於(i)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貶值，導致錄得匯兌虧損及與外幣有關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淨額的淨影響；及被(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淨額減少所抵銷。

支出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支出主要組成部分的比較數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動
員工成本	60,457	60,133	0.5%
折舊及攤銷	15,678	14,091	11.3%
其他經營支出	26,432	27,245	-3.0%
總計	102,567	101,469	1.1%

於報告期，為更好地評估經營支出，原先計入經營支出的材料成本現已剔除。因此，若干前期資料已經重述，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

本集團經營支出總額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01.5百萬元同比增加1.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2.6百萬元，主要由於(i)物業、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物業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增加人民幣1.6百萬元以及業務擴張導致的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0.3百萬元；及(ii)報告期加強成本管理令其他經營支出減少人民幣0.8百萬元的淨影響所致。

2023年上半年的經營成本收入比為20.7%，而2022年同期則為26.3%，其中不包括一次性費用。成本收入比下降表明經營效益改善及實施平台化戰略帶來的協同效應。



淨利潤

2023年上半年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87.0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7.9百萬元或4.4%。

經調整淨利潤

經調整淨利潤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0.2百萬元同比增加4.5%，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8.3百萬元。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使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利潤(「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界定為期內溢利，並通過扣除基於股份激勵計劃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進行調整。

經調整淨利潤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連同相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併呈列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消除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我們經營表現的項目(如若干非現金項目及若干非經常投資交易的影響)的任何潛在影響，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關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財務及業務趨勢的有用資料。我們亦認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適用於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然而，使用該特定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此外，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類似詞彙有所不同，因此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類似計量進行比較。

下表分別載列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的對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	187,006	179,083
加：		
基於股份激勵計劃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附註)	1,303	1,146
期內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188,309	180,229

附註：其為我們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屬非現金開支。



1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截至2023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為人民幣8,043.7百萬元，同比增加20.5%。2023年上半年自有資金放款供應鏈資產的日均餘額為人民幣7,937.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9.8%。按自有資金放款供應鏈資產的日均餘額計算，2023年上半年供應鏈資產的利息收益率為8.7%，同比下降0.1個百分點。

供應鏈資產主要條款的詳情(包括抵押品類型、到期情況以及客戶規模及多元性)載列如下。

於2023年6月30日，所有供應鏈資產總值均由質押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其中有關應收款項現金流量的法定所有權及法定權利亦已轉讓予本集團。此外，人民幣278.1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73.8百萬元)的供應鏈資產由從客戶收取的若干商業承兌票據作抵押，及人民幣283.1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804.1百萬元)的供應鏈資產由客戶提供的按金作抵押。倘發生違約，該等票據及按金可獲動用並用於結算相應合約項下供應鏈資產的任何尚未償還的應收款項。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獲取的供應鏈資產合共3,385筆(2022年12月31日：4,782筆)尚未償還，其中140筆(2022年12月31日：157筆)供應鏈資產相當於本金金額超過人民幣10,000,000元的大額貸款，873筆(2022年12月31日：1,011筆)供應鏈資產的本金金額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10,000,000元之間，2,372筆(2022年12月31日：3,614筆)供應鏈資產的本金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000元。

於2023年6月30日，尚未償還供應鏈資產人民幣750.2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065.9百萬元)來自於本集團的關聯方(為上市規則下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以及一間重大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其餘尚未償還的供應鏈資產來自於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供應鏈資產的期限通常為1至24個月(2022年12月31日：1至24個月)，且實際利率主要介乎每年5.50%至13.00%(2022年12月31日：4.00%至15.00%)。

供應鏈資產減值虧損撥備之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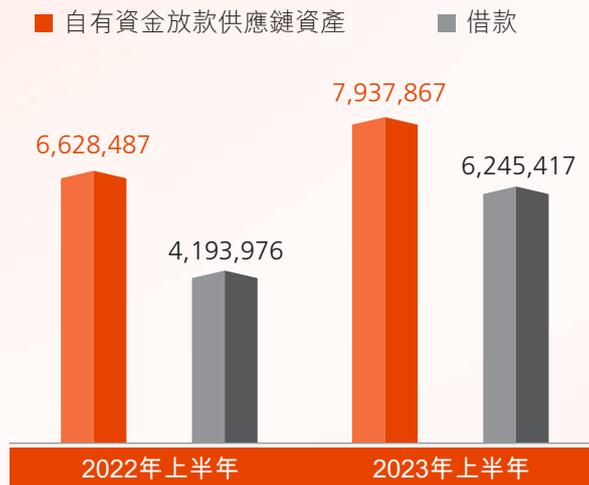
本集團供應鏈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由2022年6月30日的人民幣78.0百萬元同比增加12.6%至2023年6月30日的人民幣87.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供應鏈資產的賬面總值增加。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撤銷減值虧損撥備(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9百萬元)。



借款及融資成本

截至2023年6月30日，借款(包括關聯方貸款)為人民幣6,570.0百萬元，同比增加36.3%。2023年上半年日均借款餘額為人民幣6,245.4百萬元，同比上升48.9%。融資成本同比增加人民幣81.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日均借款餘額增加及平均借款利率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6%上升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4%所致。

日均餘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

所得稅開支為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地區所產生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開支、對香港地區附屬公司的利息收入徵收之預扣稅及對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已宣派股息徵收之預扣稅及遞延稅項。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享有優惠稅率的若干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外，中國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計算。實際稅率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7%增加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8.3%，主要由於適用稅率為25%的附屬公司的除稅前溢利增加以及附屬公司享有的所得稅免稅政策到期所致。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42.0百萬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8百萬元)。



1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有關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關鍵內部控制

本集團已建立並維持全面的審批及風險評估程序、健全的內部控制體系及完善的信貸風險控制政策，其中考慮到內部及外部因素，以確定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審批。本集團應用的行業風險評估模型綜合了傳統風險控制及行業特定評估模型對數字金融解決方案進行信用評估。

憑藉多年積累的產業經驗，本集團通過多維度數據交叉驗證交易資料，核實及確認中小企業客戶交易的真實性及合理性。通過對中小企業客戶進行包括釐定客戶財務狀況以及供應鏈交易狀況等在內的全方位評估，本集團助力服務需求未得到滿足的中小企業客戶並為其提供審慎及量身定制的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同時降低其欺詐風險。

信貸審批

藉助行業風險評估模型，本集團於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業務中應用雙重信貸審批機制，以管理客戶單體及本集團整體業務營運的風險敞口。雙重信貸審批機制包括對客戶的信貸額度(「**客戶額度**」)及該等客戶每次提款申請的信貸額度(「**提款額度**」)的評估。

- **客戶額度**

本集團在策略上專注於選定的重點行業及核心企業以制定及完善其行業風險評估模型。因此，本集團不僅可通過其潛在中小企業客戶的財務表現評估彼等的綜合價值，亦可通過彼等於供應鏈生態系統中的交易狀況(其中考慮核心企業的信譽、中小企業客戶與核心企業之間合作的穩定性及中小企業客戶的持續經營等)進行評估。

客戶額度一般由潛在客戶與本集團公平磋商後釐定，其中考慮因素包括(i)潛在客戶的資金需求；及(ii)本集團應用行業風險評估模型評估及釐定的潛在客戶綜合價值。

- **提款額度**

於客戶額度獲本集團批准後，客戶可申請於數字金融解決方案項下提款。客戶的未清償提款總額不得超過授予該客戶的客戶額度，且每次申請的金額不得超過本集團各次釐定的提款額度。



提款額度一般由本集團於每次申請時釐定，當中考慮(其中包括)(i)客戶所擁有的應收賬款金額，該應收賬款具有充足價值(即超過或等於客戶所申請的提款金額)作為提供特定申請下數字金融解決方案的增信措施；及(ii)本集團維護的應收賬款底層交易的實時交易畫像。交易畫像由本集團的數據驅動的供應鏈科技平台「盛易通雲平台」赋能，該平台融合了電子簽章、OCR、NLP、大數據分析、視頻查驗及人臉識別等多項技術，通過多維度及多來源的數據核實交易的真實性。

監控貸款的可收回性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監控數字金融解決方案項下的及時還款情況及風險敞口。憑藉數據驅動的科技平台，本集團通過定期監控還款、發票狀態查驗及全天候輿情監控持續監控資產，以確保整個融資過程處於全面、持續及有效的管理及控制狀態。

本集團與多家銀行建立緊密合作，開立指定賬戶，及時收集及監控還款資料，並有效跟蹤客戶業務經營的持續性及與核心企業合作的穩定性，從而進一步加強風險控制並實現資金閉環管理。

貸款回收

倘風險管理部發現異常，則由跨部門成員組成的工作小組將計劃並採取補救行動，一般包括延長還款期限或與客戶磋商還款方案。倘該等補救行動未獲成功，則本集團將對有關客戶採取法律行動並控制有關抵押資產。

業務展望與前景

報告期內盛業在供應鏈科技的業務規模已經顯著提升，而數字金融業務也在外部環境的巨大挑戰下保持穩健增長。

盛業的「雙驅動+大平台」增長戰略將持續驅動公司發展。通過與核心企業戰略合作，本集團繼續利用科技植入供應鏈生態，打造供應鏈科技平台，為核心企業、中小微企業以及資金方提供一站式服務。盛業也在持續關注和研究國家戰略性行業和新興行業，比如新能源、新基建等行業，保持審慎而積極的開放態度，並且圍繞這些行業內的核心企業做深度的合作探討，積極拓展發展機遇。



1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科技能力將繼續作為盛業基因的重要組成部分。在「雙驅動+大平台」戰略下，盛業將持續投入研發，繼續開拓創新，為盛業夯實在供應鏈生態中的科技領先地位打下堅實的基礎。在供應鏈科技板塊，盛業與各個細分領域的行業領先企業形成生態聯盟，將其優勢產品匯集在盛業的平台上，從而輸出一站式定制化解決方案，加速生態化平台化發展。同時，盛業亦將通過股權、債權等戰略投資與生態夥伴進行深入綁定，進行優勢互補並迅速擴大市場份額。盛業的供應鏈科技板塊未來將繼續跟數字金融板塊聯動，充分發揮平台鏈接能力，為供應鏈提供差異化的服務，從而持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並獲得高速發展。盛業將堅守長期價值，繼續投入研發，用數字技術提升風控效能，推動業務規模高質量的穩健增長，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

盛業未來將持續加強與優質地方國企的合作，通過融入其供應鏈生態更加高效地觸達更多當地客戶，為實體經濟的發展貢獻力量。各地領先的國企通常擁有豐富的產業場景和強大的資源優勢，而盛業通過科技創新形成的精準獲客和大數據分析能力正好起到了良好的橋樑和催化作用，可以高效地連結產業場景並智能匹配資源，有效盤活國有資產的價值。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與優質國企的合作，把成功經驗複製到更多區域和城市，進一步構建數字生態圈，並助力解決中小微企業的供應鏈融資難題，助力實體經濟發展。

資本架構、流動性、財務資源及槓桿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為自日常營運產生的現金及新借款所得款項。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615.5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77.0百萬元)，其中95.99%及3.35%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於2023年上半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33.9百萬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60.2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73.7百萬元，主要由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所得現金淨額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2.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5.9百萬元。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借款及關聯方貸款為人民幣6,570.0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6,610.4百萬元)。於2023年6月30日，其槓桿率(以總負債除以總權益呈列)為1.77(2022年12月31日：1.76)。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為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所得款項用途

2021年配售

於2021年9月24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照每股8.80港元的價格盡力配售最多63,068,000股普通股(「配售事項」)。配售股份乃根據本公司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

配售事項已於2021年10月5日完成。本公司已成功發行合共63,068,000股新股份，並已由配售代理按每股新股份8.80港元的價格配售予兩名承配人(即錫通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及Pavilion Capital Fund Holdings Pte. Ltd.)。來自配售事項的新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6.29%，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約550.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56.2百萬元)。

每股8.80港元的配售價較：(i)股份於2021年9月24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9.56港元折讓約7.95%；(ii)股份於緊接2021年9月24日(不包括當日)前最後5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9.718港元折讓約9.45%；及(iii)股份於緊接2021年9月24日(不包括當日)前最後10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9.717港元折讓約9.44%。



2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已籌集的 所得款項淨額 (約百萬港元)	於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所得款項 淨額的實際 使用金額 (約百萬港元)	於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所得款項 淨額的實際 使用金額 (約百萬港元)	於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內所得 款項淨額的 實際使用金額 (約百萬港元)	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的 擬定使用金額及預期時間表
戰略性收購及／或投資於產業科技及數字金融領域的業務	275.4	275.4	-	-	產業科技和數字金融領域業務的戰略收購及／或投資款項已悉數動用。
擴張及發展本集團的供應鏈科技服務分部	165.2	2.3	33.2	15.4	餘下未動用金額約114.3百萬港元將用於擴張及發展本集團的供應鏈科技服務分部並預期於2025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
本集團平台化發展的一般營運資金	110.2	7.1	103.1	-	用作本集團平台化發展的一般營運資金的所得款項淨額已獲悉數動用。



資本承擔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包括購買物業及設備約人民幣351.3百萬元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約人民幣0.2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購買物業及設備約人民幣20.5百萬元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約人民幣0.2百萬元)。

或然負債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的附註20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質押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向銀行、第三方及一間聯營公司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507.1百萬元、結構性存款人民幣128.8百萬元、保證金人民幣1.8百萬元、賬面值為人民幣31.5百萬元的投資物業以及總賬面值為人民幣3,458.7百萬元的若干供應鏈資產，以取得融資、與銀行合作的平台普惠撮合業務及衍生金融工具(2022年12月31日：已向銀行及第三方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72.8百萬元、結構性存款人民幣164.6百萬元、保證金人民幣8.4百萬元、賬面值為人民幣31.9百萬元的投資物業以及總賬面值為人民幣3,452.1百萬元的若干供應鏈資產，以取得融資、與銀行合作的平台普惠撮合業務及衍生金融工具)。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

於2023年2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青島盛業曉盛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青島曉盛」)自本集團獨立第三方青島海控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海控投資」)收購青島海控商業保理有限公司(「海控保理」)的40%股權。收購事項完成後，海控保理成為本公司聯營公司，由海控投資及青島曉盛分別持有其60%及40%股份。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1年1月宣佈的「雙驅動+大平台」戰略下，本集團致力於成為亞洲最值得信賴的供應鏈科技平台。為此，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機會以獲得技術能力、更全面的數據洞察力及打開新市場，以把握供應鏈金融服務的蓬勃需求。同時，本集團將持續在關鍵戰略領域進行投資，尤其是供應鏈科技和數字金融領域，並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平台技術服務及鞏固其在供應鏈生態系統中的地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以港元、美元及新加坡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及租賃負債相關。本集團於期內訂立外匯掉期合約、交叉貨幣掉期合約及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其若干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浮動利率銀行借款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敞口。管理層管理及監測此外匯敞口，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386名員工(於2022年12月31日：377名員工)。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71.8百萬元(包括購股權福利人民幣0.6百萬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福利人民幣0.7百萬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9.5百萬元(包括購股權福利人民幣1.0百萬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福利人民幣0.1百萬元))。員工薪酬乃參考市場狀況及個別員工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鑒於本集團不斷努力保持市場地位，招聘及挽留人才對本集團未來發展尤為重要。因此，本集團致力持續改進及優化其薪酬及福利政策，以保持競爭力。本集團已採納一項全面的激勵計劃，以獎勵現有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及挽留新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基於個人表現的年終花紅將支付予僱員，作為對其貢獻的肯定及回報。其他福利包括分別為中國(包括大陸及香港地區)及新加坡的僱員向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向社會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本集團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營運的成功作出貢獻的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僱員及承包商提供獎勵及回報。

此外，本集團引入一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給予激勵，通過肯定合資格承授人的貢獻挽留彼等，以及吸納合適人員進一步發展本集團。

中國大陸地區僱員受中國政府運作的強制性社會保障計劃所保障。中國法律規定，本集團須按照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福利計劃提供資金。

在中國香港地區，本集團參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設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均須按僱員每月相關收入的5%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目前上限為1,500港元。

在新加坡，本集團已參加由新加坡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委員會管理的固定供款計劃。根據中央公積金的規定，僱主及僱員均必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適用比率向基金供款。



監管框架的最新發展

2023年5月18日，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國家金管總局**」)正式揭牌並取代原中國銀行及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統一負責除證券業之外的金融業監管。未來國家金管總局將全面落實服務實體經濟、管控金融風險、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務，依法將各類金融活動全部納入監管，努力消除監管空白和盲區，大力推進央地監管協同。

2023年5月19日，中國人民銀行發佈《中國金融穩定報告(2022)》。央行指出，受限於技術薄弱和消費場景缺乏，中小銀行線上自營獲客能力不足，普遍通過與金融科技平台合作的方式開展線上業務。對於下一步工作，央行表示將進一步優化中小銀行與科技公司的合作模式，明確雙方的權責邊界。同時將對金融科技創新實施穿透式監管，後續將出台針對金融科技公司的監管政策，築牢金融與科技的風險防火牆。

2023年6月13日，國家發改委、工信部、財政部和人民銀行等聯合發佈《國家發展改革委等部門關於做好2023年降成本重點工作的通知》(「**《通知》**」)。通知要求健全全國一體化融資信用服務平台網路，擴展中小微企業信用信息共用覆蓋面，持續優化應收賬款融資服務平台功能，繼續實施小微企業融資擔保降費獎補政策，促進中小微企業融資增量擴面，降低融資擔保成本。通知還要求降低完善招標投標全流程電子化交易技術標準和數據規範，推進CA數字證書跨區域相容互認，不斷拓展全流程電子化招標投標的廣度和深度。此外，通知要求加大拖欠中小企業賬款清理力度，深入落實《保障中小企業款項支付條例》，推動健全防範和化解拖欠中小企業賬款長效機制。

董事確認，本集團將能遵守上述相關法規政策要求，且相關政策有利於本集團業務的發展。本集團已成功納入多地監管部門的監管白名單，並在中國人民銀行徵信中心和中國人民銀行天津分行的指導支持下，成為天津市第一家完成中國人民銀行二代徵信數據報送切換工作的保理公司。目前已多個行業的核心企業建立了長期合作關係，為供應鏈生態中的核心企業及中小微企業提供數據驅動的供應鏈融資服務，以上政策利好有利於本集團進一步拓展並提升現有業務。此外，本集團已成立了信息管理委員會，負責根據整體戰略進行本集團的信息科技、信息安全和數據管理的戰略制定和建設規劃。本集團長期致力於打造契合戰略發展、保障用戶利益、符合監管要求的數據管理體系，以保障平台化戰略的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已取得多項信息安全管理方面的國際權威認證，展示了本集團於遵守國家數據保護框架的努力及能力。



2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證券數目及類別	股權百分比
Tung Chi Fung 先生(附註1)	信託受益人及全權信託的 財產授予人	559,581,960 (L) (附註2)	56.45%
陳仁澤先生	實益擁有人	581,000 (L) (附註2)	0.06%
	購股權	2,700,000 (附註3)	0.27%
盧偉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360,000 (L) (附註2)	0.04%
	購股權	500,000 (附註3)	0.05%
Loo Yau Soon 先生	購股權	500,000 (附註3)	0.05%
Fong Heng Boo 先生	購股權	300,000 (附註3)	0.03%

附註：

1. 慧普有限公司(「慧普」)(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559,581,96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相當於本公司約56.45%的股權。慧普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鷹德有限公司(「鷹德」)(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而鷹德則由Pak Jeff Trust(「PJ信託」)(Tung先生成立的不可撤銷保留權利信託)的受託人TMF (Cayman) Ltd(「TMF信託」)全資擁有。Tung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PJ信託的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ung先生、TMF信託及鷹德被視為於所有以慧普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2. 字母「L」代表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3. 指購股權計劃所涉及的相關股份數目。

除於本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各自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股權百分比
TMF信託(附註2)	受託人	559,581,960 (L)	56.45%
鷹德(附註2)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559,581,960 (L)	56.45%
慧普(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59,581,960 (L)	56.45%
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無錫交通集團」)(附註3)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61,363,500 (L)	6.19%
錫通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錫通」)(附註3)	實益擁有人	61,363,500 (L)	6.19%

附註：

1. 字母「L」代表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2. 慧普(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559,581,96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相當於本公司約56.45%的股權。慧普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鷹德(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而鷹德則由PJ信託(Tung先生成立的不可撤銷保留權利信託)的受託人TMF信託全資擁有。Tung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PJ信託的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ung先生、TMF信託及鷹德被視為於所有以慧普名義登記的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錫通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是本公司61,363,5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相當於本公司約6.19%的股權。錫通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無錫交通集團(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而無錫交通集團由無錫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無錫交通集團及錫通被視為於以錫通名義登記的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或有關該股本的購股權。



27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由本公司股東於2017年7月6日(「上市日期」)採納，並自該日起生效。

(a)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購股權計劃可讓本公司向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或夥伴(「合資格人士」)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獎勵或回報。

(b) 參與者資格及條件

董事會可酌情邀請任何合資格人士按根據下文第(d)分段計算之價格承購購股權。於接納購股權後，合資格人士應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購股權將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不少於28日期間提呈以供接納。董事會(或視乎情況而定，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可不時根據任何參與者對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及增長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而作出授出購股權的決定。

(c) 授出購股權

在發生股價敏感事件或就股價敏感之事宜作出決定後，直至有關股價敏感事宜已根據上市規則相關規定予以公佈前，不得授出任何購股權。尤其是，在緊接(a)舉行董事會會議以批准本公司的任何年度、半年、季度期間或任何其他中期(無論是否上市規則所規定者)業績的日期(即根據上市規則首次知會聯交所的日期)；及(b)本公司刊發任何年度、半年、季度期間或任何中期(無論是否上市規則所規定者)業績報告的最後期限(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前一個月起至刊發業績報告當日期間，概不能授出購股權。不可授出購股權的期間包括將延遲刊發業績報告的期間。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或本公司採納的任何相關守則或證券交易限制禁止本公司董事買賣股份的期間或時間，董事不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不時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據此可授出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其他計劃」)向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接納或被視為已接納任何購股權要約之任何合資格人士，或(倘文義許可)因原參與者身故而有權繼承任何有關購股權之人士(「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惟倘股東於股東大會(有關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有關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批准後，本公司可向有關參與者額外授出購股權(「額外授出」)，即使額外授出會導致於截至及包括額外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向有關參與者授出及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相當於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以上。就額外授出而言，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通函，披露有關參與者的身份、將予授出購股權之數目及條款(及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向有關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以及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額外授出涉及之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應於相關股東大會之前確定，而就提呈額外授出召開董事會會議之日期在計算相關認購價時應被視為授出日期。

(d) 股份價格

根據購股權，股份認購價將為董事會釐定及告知各參與者之價格，且應為以下三者之最高者：(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當日(須為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日(「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ii)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當日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倘於授出日期本公司上市不足五個交易日，則發售價應用作上市日期前期間內任何交易日之收市價。



29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e) 股份數目上限

- (i) 因悉數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將予授出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計劃授權上限」），惟根據購股權計劃或其他計劃條款已失效之購股權於計算計劃授權上限時不予計算在內。按上市日期已發行740,000,000股股份計算，計劃授權上限將相當於74,000,000股股份，相當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10%及於本中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約7.48%。
- (ii) 待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可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惟根據經更新之計劃授權上限，因悉數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將予授出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有關股東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而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根據計劃條款尚未行使、已註銷、已行使或已失效者）於計算經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時不予計算在內。就本第(ii)段所述股東批准而言，本公司應向股東寄發通函，載列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
- (iii) 待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亦可授出超過計劃授權上限之購股權，惟該等超過計劃授權上限之購股權僅可授予本公司於尋求有關股東批准前特別指定之合資格人士。就本第(iii)段所述股東批准而言，本公司應向其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已指定合資格人士之一般資料、將予授出購股權之數目及條款、授出購股權予已指定合資格人士之目的，有關購股權之條款如何達致擬定用途之解釋及上市規則規定之有關其他資料。
- (iv) 儘管有前述規定，倘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則本公司不可授出任何購股權。



(f) 行使購股權之時限

於董事會決定及通知各參與者之期間內，可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行使購股權，惟須行使購股權之期間不得超出自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購股權須待達致表現目標及／或董事會將予知會各參與者之任何其他條件(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後，方可行使。

於2017年9月11日，本公司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12,620,000份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4.20港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有效期為5年。於授出的購股權中，向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陳仁澤先生授出2,000,000份購股權。於2017年授出的購股權均已於2022年9月10日後到期。

於2018年11月14日，本公司向本集團董事、僱員以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授出8,970,000份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6.90港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有效期為5年。於授出的購股權中，向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陳仁澤先生授出1,000,000份購股權。本公司時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Loo Yau Soon先生及段偉文先生各自獲授200,000份購股權(合共600,000份購股權)。

於2020年7月15日，本公司向本集團董事、僱員以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授出17,400,000份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6.68港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有效期為5年。於授出的購股權中，分別向本公司執行董事Tung Chi Fung先生及陳仁澤先生授出3,000,000份及400,000份購股權。本公司時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Loo Yau Soon先生、段偉文先生及Fong Heng Boo先生各自獲授300,000份購股權(合共1,200,000份購股權)。

於2022年6月10日，本公司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11,000,000份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6.46港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有效期為10年。於授出的購股權中，向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陳仁澤先生授出1,500,000份購股權。

向上述董事授出獲授出購股權已根據上市規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授出日期概無其他承授人為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31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下文載列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彼等授出而於2023年6月30日尚未行使的獲授出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於2023年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沒收	6月30日 尚未行使
陳仁澤先生	2018年11月14日	6.90港元	2019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250,000	-	-	-	250,000
			2020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250,000	-	-	-	250,000
			2021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500,000	-	-	-	500,000
				1,000,000	-	-	-	1,000,000
盧偉雄先生	2018年11月14日	6.90港元	2019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	-	-	-	-
			2020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	-	-	-	-
			2021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500,000	-	-	-	500,000
				500,000	-	-	-	500,000
洪嘉禧先生	2018年11月14日	6.90港元	2019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50,000	-	-	(50,000)	-
			2020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50,000	-	-	(50,000)	-
			2021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100,000	-	-	(100,000)	-
				200,000	-	-	(200,000)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於2023年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沒收	6月30日 尚未行使
Loo Yau Soon先生	2018年11月14日	6.90港元	2019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50,000	-	-	-	50,000
			2020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50,000	-	-	-	50,000
			2021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100,000	-	-	-	100,000
				200,000	-	-	-	200,000
僱員	2018年11月14日	6.90港元	2019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297,500	-	-	-	297,500
			2020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247,500	-	-	-	247,500
			2021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520,000	-	-	-	520,000
				1,065,000	-	-	-	1,065,000
陳仁澤先生	2020年7月15日	6.68港元	2021年7月15日至 2025年7月14日	-	-	-	-	-
			2022年7月15日至 2025年7月14日	-	-	-	-	-
			2024年7月15日至 2025年7月14日	200,000	-	-	-	200,000
				200,000	-	-	-	200,000



3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於2023年				於2023年
				1月1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沒收	6月30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洪嘉禧先生	2020年7月15日	6.68港元	2021年7月15日至	75,000	-	-	(75,000)	-
			2025年7月14日					
			2022年7月15日至	-	-	-	-	-
			2025年7月14日					
			2024年7月15日至	-	-	-	-	-
			2025年7月14日					
				75,000	-	-	(75,000)	-
Loo Yau Soon先生	2020年7月15日	6.68港元	2021年7月15日至	75,000	-	-	-	75,000
			2025年7月14日					
			2022年7月15日至	75,000	-	-	-	75,000
			2025年7月14日					
			2024年7月15日至	150,000	-	-	-	150,000
			2025年7月14日					
				300,000	-	-	-	300,000
Fong Heng Boo先生	2020年7月15日	6.68港元	2021年7月15日至	75,000	-	-	-	75,000
			2025年7月14日					
			2022年7月15日至	75,000	-	-	-	75,000
			2025年7月14日					
			2024年7月15日至	150,000	-	-	-	150,000
			2025年7月14日					
				300,000	-	-	-	300,00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於2023年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沒收	6月30日 尚未行使
僱員	2020年7月15日	6.68港元	2021年7月15日至 2025年7月14日	2,200,000	-	-	(112,500)	2,087,500
			2022年7月15日至 2025年7月14日	2,350,000	-	-	(87,500)	2,262,500
			2024年7月15日至 2025年7月14日	4,950,000	-	-	(325,000)	4,625,000
				9,500,000	-	-	(525,000)	8,975,000
陳仁澤先生	2022年6月10日	6.46港元	2024年6月10日至 2032年6月9日	375,000	-	-	-	375,000
			2024年6月10日至 2032年6月9日	375,000	-	-	-	375,000
			2025年6月10日至 2032年6月9日	750,000	-	-	-	750,000
				1,500,000	-	-	-	1,500,000
僱員	2022年6月10日	6.46港元	2024年6月10日至 2032年6月9日	1,875,000	-	-	(75,000)	1,800,000
			2024年6月10日至 2032年6月9日	1,875,000	-	-	(75,000)	1,800,000
			2025年6月10日至 2032年6月9日	3,750,000	-	-	(150,000)	3,600,000
				7,500,000	-	-	(300,000)	7,200,000

附註：

期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歸屬。因此，無法獲得上市規則第17.07(1)(d)條項下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或獎勵獲行使或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3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i)購股權計劃項下21,240,000份獲授出購股權尚未行使；(ii)無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iii)1,100,000份獲授出購股權已失效；及(iv)概無獲授出購股權被註銷。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1)(c)條，股份於緊接2017年9月11日、2018年11月14日、2020年7月15日及2022年6月10日(授出購股權的日期)之前之收市價分別為4.14港元、6.50港元、6.60港元及6.32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2)條，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6月30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40,997,500份及42,097,500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9(3)條，本公司於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3,337,500股股份，相當於2023年8月30日(即本中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之989,750,000股普通股股份的約6.40%。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9(9)條，於2023年6月30日，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3年10個月。

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乃於2022年4月6日採納。

(a)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之目的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i)嘉許承授人所作出的貢獻，給予獎勵以留聘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而效力；及(ii)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才。

(b) 參與者資格及條件

合資格收取該計劃獎勵的人士，可為本公司、中國經營實體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現任及前任僱員、董事或高級職員，或由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不時全權酌情決定的任何其他人士。



(c) 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數目上限

- (i) 除計劃上限更新外，倘因授出(假設獲接納)而導致根據該計劃作出所有授出(不包括根據該計劃的規則已失效或取消的獎勵)相關股份的總數超過截至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計劃授權限額**」)，則不得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獎勵。

倘獲董事會事先批准，計劃授權限額可不時予以更新，惟無論如何於批准更新上限日期(「**新批准日期**」)後不時更新的限額項下授出相關獎勵的股份總數目不得超過截至新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於新批准日期前，根據該計劃授出獎勵(包括該等尚未行使、已取消或已歸屬獎勵)的相關股份將不得計入釐定新批准日期後可能授出的獎勵相關股份的最高總數。

- (ii) 於適用期間(定義見下文)，倘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所授出獎勵可於該等獎勵歸屬時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方式支付，則本公司須於其股東周年大會上建議股東考慮並酌情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訂明以下內容的授權：(a)根據該計劃於適用期間所授出獎勵的相關新股份數目上限；及(b)董事會有權配發及發行股份，並根據該計劃於適用期間所授出獎勵歸屬時，促使股份轉讓及以其他方式處理相關股份。

上述授權自授出授權的普通決議案通過日期起維持有效，直至以下最早者為止：(a)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b)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c)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更改或撤銷該授權的日期(「**適用期間**」)。

- (iii) 根據該計劃可授予任何一名獲選人士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截至新批准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d) 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期限

除該計劃任何更改及修訂外，該計劃自採納日期起有效及生效，為期10年，其後不得再進一步授出或接納獎勵，惟該計劃條文仍維持十足效力及有效，以使於該期限屆滿前所授出及接納的獎勵歸屬生效。

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可全權酌情釐定授予任何承授人任何獎勵的歸屬時間表及歸屬標準(如有)，該等時間表及標準亦可由董事會不時調整及重新釐定。



37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e) 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授予

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可根據該計劃規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和其他法規，於計劃期間內確定參與該計劃的獲選人士。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應在遴選程序後通知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獲選人士的姓名、將授予每位獲選人士獎勵的相關股份數目、獎勵的歸屬時間表以及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所釐定獎勵須遵守的其他條款及條件(如有)。

根據該計劃的限制及條件，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須於收到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的通知後，通過授予函件向各獲選人士授予授出獎勵的要約，惟須受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認為合適的條件約束。

在收到獲選人士正式簽署的接納通知及相關付款後，獎勵將授予獲選人士，該獲選人士將成為該計劃的承授人。

於2022年6月10日，本公司向本集團僱員授出1,34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本公司1,340,000股之普通股，概無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授出日期，承授人均非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變動情況如下：

承授人	歸屬期	於2023年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 已授出	期內 已沒收	期內 已歸屬	6月30日 尚未行使
僱員	2022年6月10日 至2024年6月9日	325,000	-	(35,000)	-	290,000
	2022年6月10日 至2024年6月9日	325,000	-	(35,000)	-	290,000
	2022年6月10日 至2025年6月9日	650,000	-	(70,000)	-	580,000
		1,300,000	-	(140,000)	-	1,160,000

附註：

期內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或歸屬。因此，無法獲得上市規則第17.07(1)(d)條項下股份於緊接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或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i)概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ii)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授出的1,16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尚未行使；(iii)概無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獲歸屬；(iv) 140,000份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已失效；及(v)概無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被註銷。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1)條，股份於緊接2022年6月10日(即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日期)前的收市價為每股6.32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2)條，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6月30日，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分別為18,792,570及18,932,57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9(3)條，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0,092,570股股份，相當於2023年8月30日(即本中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之989,750,000股普通股股份的約2.03%。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9(9)條，於2023年6月30日，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8年9個月。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3)條，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期內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8.42%。

有關已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及會計政策的資料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有關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所載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補充資料

茲提述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23年4月27日刊發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2年報」)。

董事謹此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有關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進一步資料：

於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45,382,500及40,997,500份購股權。

本公司於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3,337,500股股份，相當於2023年4月27日(即2022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之1,003,698,500股普通股股份的約6.31%。

於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分別為零(原因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2022年4月6日獲採納)及18,792,57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為20,092,570股股份，相當於2023年4月27日(即2022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之1,003,698,500股普通股股份的約2.00%。



39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於行使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分別授出之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後或會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年內已發行相應類別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8.2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2022年6月10日授出11,000,000份購股權，其中1,500,000份購股權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陳仁澤先生。於同日，本公司向本集團僱員授出1,34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本公司1,340,000股相關普通股股份。

誠如2022年報所披露，薪酬委員會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召開三次會議，會上薪酬委員會檢討並討論向本公司僱員及一名董事(即上述陳仁澤先生)授予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方案。具體而言，薪酬委員會認為，授予陳仁澤先生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購股權歸屬期不少於十二個月(已披露於2022年報)，且陳仁澤先生及高級管理人員須達成董事會不時設定之集團層面及個人層面的業績目標，其中集團層面業績目標包括本集團的淨溢利，個人層面業績目標包括董事會參考彼等的職位、角色及責任以及本集團對彼等所做貢獻的預期設定之績效考核指標。

上文所載補充資料不影響2022年報所載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2022年報所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17,058,5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103.4百萬港元(扣除開支前)。已購回的股份隨後被註銷。購回由董事會實施，旨在提升股東的長遠價值。已購回股份的詳情載列如下：

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的購回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代價		合計已付代價 港元
		已付最高價 港元	已付最低價 港元	
1月	4,016,000	6.14	5.96	24,330,330
3月	1,776,500	5.9	5.63	10,230,880
4月	5,240,000	6.39	5.71	32,103,310
5月	5,364,000	6.4	6.09	33,326,085
6月	662,000	5.31	5.1	3,447,950
總計	17,058,500			103,438,555

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主要股東於競爭權益的權益或利益衝突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或任何有關人士與本公司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之條文採納一套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上市日期至本中報日期期間內，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資料的變動

盧偉雄先生辭任思城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86)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4月3日起生效。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董事資料並無其他變動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就其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所可能承擔的一切責任(在公司條例所容許的最大範圍下)，均有權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與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可能進行辯護的任何訴訟有關的所有責任投保。

管理合約

於2023年上半年，除僱傭合約外，並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中報日期本公司可透過公開渠道獲得的資料且就董事所知，於整個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此後直至本中報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相關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亦無就該等權利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限制。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稅務寬免

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任何稅務寬免。

企業管治

董事致力於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的權益。為達到此目的，本集團將持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的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7年7月6日在GEM成功上市，並於2019年10月24日轉至主板上市。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已於上市日期至2023年6月30日期間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7年6月19日遵照上市規則第3.21至3.24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首要職責主要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就財務報告審閱財務報表及提供重大意見；並監督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成員，即鄧景山先生、Loo Yau Soon先生及Fong Heng Boo先生。鄧景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董事會認為，有關財務資料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遵照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報告期後概無重大期後事項。

承董事會命
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Tung Chi Fung

中國香港，2023年8月30日

本中報內中文名稱的英文翻譯，倘有「*」標記則僅收錄作參考用途，不應被視為有關中文名稱的正式英文名稱。

除另有指明外，人民幣兌港元乃按人民幣1.00元兌1.08港元的概約匯率換算，僅作參考用途。該換算不應詮釋為聲明有關金額已經、本應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轉換，甚或完全不能轉換。

本中報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Deloitte.

致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董事會

德勤

引言

吾等已審閱列載於第42頁至第100頁之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6月30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須符合當中之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之責任為根據吾等之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吾等雙方所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整體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採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吾等會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未獲悉任何事項，使吾等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3年8月30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入	4		
— 平台服務		67,413	29,324
— 供應鏈科技服務		16,651	284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收入	4		
— 供應鏈資產利息收入		344,407	292,987
— 擔保收入		9,570	9,349
— 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利息收入		977	—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4	55,818	54,312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		494,836	386,256
其他收入	5	38,340	21,091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6,347	1,351
員工成本	9(a)	(60,457)	(60,133)
折舊及攤銷	9(a)	(15,678)	(14,091)
材料成本	9(a)	(15,411)	(354)
其他經營開支		(26,432)	(27,245)
扣除撥回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17	4,633	(2,320)
融資成本	7	(200,021)	(118,662)
捐贈	9(a)	(2,206)	(32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5,051	2,290
除稅前溢利		229,002	187,854
稅項	8	(41,996)	(8,771)
期內溢利	9(a)	187,006	179,083
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174,862	168,212
— 非控股權益		12,144	10,871
		187,006	179,083
每股盈利	11		
— 基本(人民幣分)		18	17
— 攤薄(人民幣分)		18	1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9(a)	187,006	179,083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		4,220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76)	(32)
公允價值收益(扣除預期信貸虧損及於終止確認後重新分類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9(b)	4,131	2,942
與其後可能重新分類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		(899)	(812)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扣減有關所得稅		330	35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7,706	2,44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94,712	181,532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81,089	170,869
—非控股權益		13,623	10,663
		194,712	181,53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6月30日



	附註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2	27,828	17,426
使用權資產	12	110,222	91,322
投資物業	12	31,536	31,936
商譽		316,028	316,028
無形資產		163,575	155,67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	355,180	209,350
遞延稅項資產	14	25,341	22,359
衍生金融工具	15(a)	–	2,01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15(b)	138,320	152,87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16	77,281	235,13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57,949	53,629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	18,981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8(b)	22,937	15,542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18(c)	13,635	11,230
定期存款		16,758	105,534
		1,356,590	1,439,044
流動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15(a)	30,573	3,63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15(b)	274,603	256,26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16	7,966,413	8,186,941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18,962	–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27	198,728	199,385
應收貸款		–	164,000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18(a)	2,663	4,558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8(b)	38,711	37,930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18(c)	78,825	27,447
合約成本		1,727	3,560
定期存款		112,797	5,850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7,073	472,8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5,502	577,033
		9,846,577	9,939,4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6

於2023年6月30日



	附註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關聯方貸款	27	788,286	370,052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311,354	494,285
衍生金融工具	15(a)	2,982	12,904
合約負債		20,370	5,180
應付所得稅		49,789	37,119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20	18,905	25,891
借款	21	3,615,337	4,494,12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15(c)	106,375	–
租賃負債		11,376	5,111
		4,924,774	5,444,663
流動資產淨值			
		4,921,803	4,494,752
非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5(a)	–	2,056
借款	21	2,166,373	1,746,189
租賃負債		15,259	1,263
遞延稅項負債	14	50,890	60,599
		2,232,522	1,810,107
資產淨值			
		4,045,871	4,123,68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8,574	8,717
儲備		3,831,018	3,907,4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839,592	3,916,192
非控股權益		206,279	207,497
總權益			
		4,045,871	4,123,68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33,920	460,205
投資活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出售的 所得款項	431,755	372,239
償還應收貸款	164,000	83,345
一間聯營公司償還貸款	150,500	—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4,837	4,982
定期存款的所得款項	4,360	—
已收工程相關保證金	4,000	—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貸款的利息	1,200	—
已收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的利息	490	—
出售設備的所得款項	32	1
贖回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	10,847
提取衍生金融工具已抵押銀行存款	—	2,000
來自應收貸款的利息	—	1,040
購買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	(47,739)
應收貸款的墊款	—	(83,345)
使用權資產付款	—	(86,314)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收購資產所產生之 現金流入淨額(附註28)	—	262
償還衍生金融工具保證金	—	201
已收可退回租賃按金	—	95
可退回租賃按金付款	(53)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00)	—
購買物業及設備	(13,615)	(659)
就開發成本及購買其他無形資產付款	(14,079)	(9,465)
衍生金融工具結算付款	(16,529)	(10,666)
存放定期存款	(16,758)	(112,49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40,449)	—
向一間聯營公司發放貸款	(147,000)	—
償還應收貸款保證金	(164,000)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466,300)	(430,77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7,709)	(306,43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新增借款	4,080,980	2,336,292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1,812,821	521,000
提取借款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211,358	88,183
提取銀行借款的已抵押結構性存款	206,941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的所得款項	92,115	-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而未失去控制權的所得款項	23,000	-
償還借款保證金	6,699	-
行使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所得款項	-	4,143
已付借款的保證金	-	(16,503)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584)	(448)
償還租賃負債	(6,169)	(7,002)
購買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股份	(10,693)	(6,844)
已付關聯方貸款利息	(27,758)	(13,658)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所作臨時墊款	(41,650)	-
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87,294)	-
股份購回及註銷相關付款	(90,794)	-
已付借款利息	(170,975)	(101,986)
存放就借款抵押的結構性存款	(171,247)	(160,000)
存放就借款抵押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251,586)	(79,368)
償還關聯方貸款	(1,529,857)	(190,000)
償還借款	(4,417,230)	(2,345,966)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71,923)	27,8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4,288	181,609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7,033	800,410
匯率變動的影響	(5,819)	(23,602)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5,502	958,417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倘適用)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所產生的額外會計政策以及應用開始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會計政策外，編製此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貫徹一致。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對於編製本集團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產生自單一交易之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此外，於2023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增加了確認及披露與為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頒佈之支柱二立法模板(「支柱二立法」)而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法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的例外情況。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於頒佈後立即實施有關修訂。

除以下所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概無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產生自單一交易之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導致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更

2.1.1 會計政策

遞延所得稅就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納稅所得額所使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僅在很可能有應納稅所得額可用於抵銷該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情況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就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如果暫時性差異源於一項既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也不影響會計利潤的交易中的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而不是企業合併)，且在交易時不會產生同等的應納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則不確認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此外，如果暫時性差異源於商譽的初始確認，也不會確認有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對於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本集團會對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分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僅在很可能有應納稅所得額可用於抵銷該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情況下，本集團將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並就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2.1.2 過渡條文及影響概要

先前對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單獨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的報告實體。

誠如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本集團先前對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單獨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且因適用首次確認豁免而並未確認首次確認相關資產及負債產生的暫時性差額。根據過渡條文：

- (i) 本集團對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租賃交易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
- (ii) 截至2022年1月1日，本集團還就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抵扣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了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很可能有應納稅所得額可用於抵銷該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情況下)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業績沒有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開始與本集團相關的會計政策

金融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為(i)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的收購方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或(iii)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該等金融負債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若符合以下條件，則金融負債為持作買賣：

- 收購的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回購；或
- 初次確認時，其為本集團共同管理的一組已識別金融工具的一部份，且有短期盈利的近期實際模式；或
- 為衍生工具，不包括屬於財務擔保合約或指定及實際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若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負債(持作買賣或收購方於業務合併中的或然代價之金融負債除外)可於初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出現之計量或確認方面之不一致性；或
- 該金融負債為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兼備之組合之一部份，而根據本集團制定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該項資產之管理及表現評估乃按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而有關分組之資料乃按此基礎向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之合約之一部份，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將整個組合合約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源自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擴大損益賬內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已確定,因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平台服務、數字金融解決方案、供應鏈科技服務及出售供應鏈資產服務,於整個報告期內除實體範圍內的披露外並無呈列分部資料,而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本集團整體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的表現。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經營的主要地點為中國。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收益及主要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或位於中國。

4.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

本期間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指主要來自於中國提供平台服務、數字金融解決方案、供應鏈科技服務及出售供應鏈資產的已收及應收收入。

(i) 客戶合約收入分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平台服務		
— 推介費	37,687	—
— 平台普惠撮合科技服務	29,501	27,684
— 資產支持證券化(「ABS」)產品的技術服務	—	1,199
— 其他服務(附註)	225	441
	67,413	29,324
供應鏈科技服務	16,651	284
	84,064	29,608

附註：其他服務主要包括提供不涉及融資的應收賬款管理服務(包括審閱及驗證與應收賬款有關的文件及代表客戶收取應收賬款)的收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續)

(i) 客戶合約收入分拆(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確認的時間		
隨時間確認		
—平台普惠撮合科技服務	29,501	27,684
—供應鏈科技服務	16,651	284
—其他服務	225	441
	46,377	28,409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推介費	37,687	—
—ABS產品的技術服務	—	1,199
	37,687	1,199
	84,064	29,608

(ii)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		
—供應鏈資產的利息收入	344,407	292,987
—擔保收入	9,570	9,349
—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利息收入	977	—
	354,954	302,33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續)

(iii)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部分供應鏈資產予若干在中國的金融機構。根據本集團與有關金融機構訂立的銷售協議條款，出售供應鏈資產導致供應鏈資產完全終止確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供應鏈資產的收益	55,818	54,312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貼(附註)	25,721	13,703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7,629	4,982
—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3,806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471	1,073
— 應收貸款	—	1,040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321	34
其他	392	259
	38,340	21,091

附註：政府補貼主要為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就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若干已付或應付稅項，基於有關激勵政策而無條件地從當地政府收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淨額	20,373	3,2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變動收益淨額	6,410	21,850
修改租賃合約的收益	—	33
匯兌虧損淨額	(5,952)	(23,64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14,260)	—
其他	(224)	(111)
	6,347	1,351

7.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借款利息及擔保費用(附註)	167,386	103,625
關聯方貸款利息(附註27)	32,051	14,589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	584	448
	200,021	118,662

附註：有關關聯方的借款擔保費用及租賃負債利息詳情載於附註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扣除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53,074	14,171
—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的已宣派股息的預扣稅	2,000	—
—香港地區附屬公司利息收入的預扣稅	512	1,042
	55,586	15,213
遞延稅項(附註14)	(13,590)	(6,442)
	41,996	8,771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的營運在兩個期間均無應課稅溢利，故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稅率為25%。若干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獲地方稅務局批准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財政部頒佈的《關於新疆喀什霍爾果斯兩個特殊經濟開發區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11]112號)，一間位於中國霍爾果斯的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已於本中期期間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預扣稅計提撥備，詳情載於附註14。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期內溢利／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a)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附註i)	3,331	65
其他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員工福利，包括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開支	62,706	64,218
—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731	5,223
員工成本總額	71,768	69,506
減：無形資產中的資本化金額	(10,843)	(9,373)
減：合約成本中的資本化金額	(468)	—
於損益確認的員工成本	60,457	60,133
物業及設備折舊	1,568	1,7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7,530	6,857
投資物業折舊	400	75
無形資產攤銷	6,187	5,374
折舊及攤銷總額	15,685	14,102
減：開發成本中的資本化金額	(7)	(11)
於損益確認的折舊及攤銷	15,678	14,091
研發成本(附註ii)	7,211	4,462
確認為開支的耗材成本	15,411	354
捐贈	2,206	329

附註：

- (i) 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授予董事的購股權未能滿足市況以外的一項歸屬條件，故未歸屬，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撥回人民幣2,628,000元。
- (ii) 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人民幣7,195,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322,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期內溢利／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續)

(b) 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儲備中，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供應鏈資產的公允價值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供應鏈資產		
—期內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59,949	57,254
—終止確認時對損益的重新分類調整	(55,818)	(54,312)
	4,131	2,942

10. 股息

期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末期—每股7.5港仙 (2022年：2021年末期股息每股7.5港仙)	74,349	75,318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列示	68,549	64,411

本公司董事建議不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74,862	168,212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股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990,675	1,004,395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541	1,156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991,216	1,005,55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物業的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入人民幣12,002,000元的物業及設備(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55,000元)。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重續多份租賃協議並訂立多份租期為3年的新辦公室租賃協議(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介乎2至5年)。於租賃修改或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6,430,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20,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26,430,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20,000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租賃土地使用權資產人民幣86,314,000元。租賃土地的總代價已於收購日期悉數支付，因此並無確認租賃負債。

誠如附註28所披露，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通過收購附屬公司取得投資物業人民幣32,378,000元。投資物業按估計可使用年期37年進行折舊。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已予質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品。

1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詳情載列如下：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投資於聯營公司的成本(非上市)	349,649	209,200
應佔收購後溢利	5,064	13
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	467	137
	355,180	209,350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法定及已繳付 資本資料	本集團所持擁有權權益/ 投票權比例		主營業務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弘基商業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弘基」)(附註i)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	10%	提供供應鏈服務
廣西茂景商貿有限公司 (「廣西茂景」)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20%	20%	提供貿易服務
寧波國富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寧波國富」)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35%	35%	提供供應鏈服務
廈門象盛商業保理有限責任 公司(「廈門象盛」)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元	43%	43%	提供供應鏈服務
青島海控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青島海控」)(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元	40%	不適用	提供供應鏈服務

附註：

- (i) 根據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有權委任實體三名董事之其中一名，因此本集團可對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
- (ii) 於2023年2月，本集團訂立投資協議，據此，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40,449,000元收購青島海控的40%股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遞延稅項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進行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25,341	22,359
遞延稅項負債	(50,890)	(60,599)
	(25,549)	(38,240)

以下為於兩個期間內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中國 附屬公司 未分派盈利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調整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67,006)	(213)	20,194	4,610	-	(42,415)
計入(扣自)損益(附註8)	20,379	(5,366)	(669)	(15,474)	7,572	6,442
扣自其他全面收益	-	-	-	(812)	-	(812)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6,627)	(5,579)	19,525	(11,676)	7,572	(36,785)
(扣自)計入損益	(5,599)	4,676	4,375	680	(6,349)	(2,217)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	-	762	-	762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核)	(52,226)	(903)	23,900	(10,234)	1,223	(38,240)
計入(扣自)損益(附註8)	15,781	(674)	595	(887)	(1,225)	13,590
扣自其他全面收益	-	-	-	(899)	-	(899)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6,445)	(1,577)	24,495	(12,020)	(2)	(25,549)

附註：其他指(i)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稅項虧損及(ii)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的租賃交易產生的遞延稅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詳細實施條例，自產生溢利分派的股息，應按1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並由中國實體扣繳。根據《中國與香港之間避免雙重徵稅的稅收安排》，香港居民公司從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收取股息時，應享有5%的優惠稅率。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享有上述優惠稅率。因此，就中國附屬公司的預期股息，已按5%的適用稅率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遞延稅項負債作出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遞延稅項(續)

於本中期期間，由於若干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的未分派盈利轉換為注資，故有關該等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之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25,414,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101,000元)已進行調整。

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及香港地區附屬公司的累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95,606,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64,437,000元)。由於無法預知日後溢利來源，故概無遞延稅項資產已獲確認。部分尚未使用稅項虧損可自虧損原本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年度起計無限期結轉。

於2023年6月30日，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的累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32,387,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7,159,000元)，其中人民幣32,387,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9,009,000元)因無法預知日後溢利而未獲確認。部分尚未使用稅項虧損可自虧損原本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年度起計結轉最長五年。

15.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a) 衍生金融工具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外匯遠期合約	26,464	—	2,866	14,960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2,524	—	—	—
利率掉期合約	1,585	2,982	1,953	—
外匯掉期合約	—	—	830	—
	30,573	2,982	5,649	14,960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	30,573	2,982	3,634	12,904
非流動	—	—	2,015	2,056
	30,573	2,982	5,649	14,960

上述衍生工具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其公允價值乃由獨立估值師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根據附註25所詳述的適當估值技術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續)

(a) 衍生金融工具(續)

外匯遠期合約

於報告期末未平倉外匯遠期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訂立數份外匯遠期合約，涉及購買美元(「美元」)及出售人民幣，合約利率介乎每美元人民幣6.6000元至人民幣7.0860元(2022年12月31日：每美元人民幣6.5709元至人民幣7.0860元)，未來到期日為2023年8月23日至2024年6月28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月12日至2024年6月28日)，總賬面金額90,916,000美元(2022年12月31日：182,266,000美元)。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於報告期末，未平倉交叉貨幣掉期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於2023年6月30日

名義金額	開始日期	到期日	合約掉期利率	利率
270,000,000港元 (「港元」)	15/06/2023	04/06/2024	港元兌人民幣 1:0.9160	由每年3.45%至 每年6.28%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續)

(a) 衍生金融工具(續)

利率掉期合約

於報告期末，未平倉利率掉期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於2023年6月30日

名義金額	開始日期	到期日	合約利率
885,000美元	29/08/2022	28/08/2023	每年6.32%至美元有抵押隔夜
15,045,000美元	29/08/2022	28/02/2024	融資利率(「有抵押隔夜融資利率」)加3.11448%
270,000,000港元	15/06/2023	04/06/2024	每年6.28%至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45%

於2022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開始日期	到期日	合約利率
885,000美元	29/08/2022	28/02/2023	每年6.32%至美元有抵押隔夜
885,000美元	29/08/2022	28/08/2023	融資利率加3.11448%
15,045,000美元	29/08/2022	28/02/20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續)

(a) 衍生金融工具(續)

外匯掉期合約

於報告期末，未平倉外匯掉期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開始日期	到期日	合約掉期利率
3,700,000美元	27/07/2022	13/04/2023	開始日期： 美元兌人民幣 1:6.7620 結算日期： 美元兌人民幣 1:6.7219 美元兌人民幣掉期匯率
3,000,000美元	27/07/2022	13/04/2023	開始日期： 美元兌人民幣 1:6.7640 結算日期： 美元兌人民幣 1:6.7360 美元兌人民幣掉期匯率

本集團訂立外匯遠期合約、外匯掉期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合約以管理因若干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銀行借款而產生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訂立利率掉期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合約以管理其以美元及港元(2022年12月31日：美元)計值的若干浮息銀行借款所產生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未正式指定或記錄有關交叉貨幣掉期合約、外匯遠期合約、外匯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的對沖交易。因此，該等交易未指定用於對沖會計。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續)

(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普通級(附註i)	186,995	146,730
結構性存款(附註ii)	128,763	164,634
非上市股本投資(附註i)	95,336	95,550
信託基金	1,829	2,229
	412,923	409,143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274,603	256,264
非流動資產	138,320	152,879
	412,923	409,143

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確認，乃由於合約現金流並非僅通過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而流通。

附註：

- (i) 公允價值由獨立估值師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及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根據附註25所詳述的適當估值技術釐定。
- (ii) 結構性存款為銀行發行的短期投資，具有最低保證回報及預期總回報，視乎相關存款條款列明的市場報價指標而定。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結構性存款已抵押予若干銀行，以作為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的擔保。

(c)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結構化票據(附註)	106,375	-

附註：結構化票據的公允價值與第三方發行之普通級的收益掛鉤。本集團不可撤銷地將該等金融負債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以消除會計錯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8,043,694	8,422,078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7,966,413	8,186,941
非流動資產	77,281	235,137
	8,043,694	8,422,078

於2023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實際利率主要介乎每年5.50%至13.00%（2022年12月31日：4.00%至15.00%）。

於2023年6月30日，已從客戶收取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76,973,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94,777,000元）的若干商業承兌票據，作為供應鏈資產的抵押票據。倘出現違約，票據亦可適用於及用來償還相關合約供應鏈資產的任何未償還應收款項，否則本公司需要於未償還供應鏈資產結清時退還票據。直至發生違約及用於償還供應鏈資產時，商業承兌票據才會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資產。

於2023年6月30日，賬面總值人民幣404,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4,453,000元）的供應鏈資產已逾期。分析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的信用質量時，如果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的分期償還已逾期，則有關供應鏈資產的全部未清結餘分類為已逾期。

減值評估及來自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客戶的按金之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7及19。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4,235)	2,293
—財務擔保合約	(365)	24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24)	3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9)	—
	(4,633)	2,320

釐定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輸入數據及假設以及估計技術的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時所遵循者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續)

於2023年6月30日

	外部／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年期 預期信貸虧損	平均虧損率	賬面／ 風險總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減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供應鏈 資產	低風險 觀察名單 虧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1.05% 3.54% 15.10%	8,006,435 113,344 404	83,734 4,016 61
				8,120,183	87,81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AA/BBB+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615,502	—
已抵押銀行存款	AAA/BBB+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507,073	—
定期存款	A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129,555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 務工具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0.52%	19,062	100
向一間聯營公司 貸款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0.24%	199,199	471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低風險 觀察名單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1.13% 4.26%	2,648 47	30 2
應收貿易款項及 應收票據	低風險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0.65%	62,052	404
其他應收款項	不適用(附註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72,811	—
				1,607,949	1,007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ii)					
有關第三方	低風險 觀察名單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1.04% 3.64%	1,499,521 7,999	15,633 291
有關聯營公司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0.17%	1,449,632	2,512
				2,957,152	18,43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外部／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年期 預期信貸虧損	平均虧損率	賬面／ 風險總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減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供應鏈 資產	低風險 觀察名單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1.09% 3.92%	8,441,306 68,266	92,010 2,675
	虧損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不適用	-	-
				8,509,572	94,68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AA/BBB+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577,033	-
已抵押銀行存款	AAA/BBB+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472,813	-
定期存款	A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111,384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債務工具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0.52%	19,081	100
應收貸款	觀察名單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164,000	-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0.24%	199,865	480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15%	4,526	52
	觀察名單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4.55%	88	4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 票據	低風險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0.75%	53,876	404
其他應收款項	不適用(附註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13,009	-
				1,615,675	1,040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ii)					
有關第三方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5%	2,197,019	23,073
	觀察名單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4.29%	19,551	838
有關一間聯營公司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0.24%	145,430	342
				2,362,000	24,253

7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續)

附註：

- (i) 為進行內部信貸風險管理，本集團利用逾期資料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所有其他應收款項均無逾期。
- (ii)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金額指本集團根據合約所擔保的最高金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於本中期期間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未經審核)	92,010	2,675	—	94,685
於1月1日確認的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產生的變動：				
—轉撥至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6	(106)	—	—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3,208)	3,208	—	—
—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	(71,271)	(3,179)	—	(74,450)
—出售	—	(2,598)	—	(2,598)
購入的新增金融資產(扣除結清)	66,138	4,016	61	70,215
出售的新增金融資產	(41)	—	—	(41)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83,734	4,016	61	87,811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72,905	7,932	16,318	97,155
於1月1日確認的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產生的變動：				
—轉撥至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2	—	(22)	—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1,220)	1,220	—	—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810)	(242)	1,052	—
—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	(41,207)	(5,555)	1,833	(44,929)
—出售	—	(1,727)	(3,000)	(4,727)
—撤銷	—	—	(15,869)	(15,869)
購入的新增金融資產(扣除結清)	42,466	3,865	891	47,222
出售的新增金融資產	—	(894)	—	(894)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2,156	4,599	1,203	77,958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續)

財務擔保合約減值撥備於本中期期間的變動情況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信 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未經審核)	23,415	838	—	24,253
於1月1日確認的財務擔保合約產生的變動：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212)	212	—	—
—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	(14,595)	40	—	(14,555)
—出售	—	(1,090)	—	(1,090)
新訂立的財務擔保合約(扣除結清)	9,537	291	—	9,828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8,145	291	—	18,436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18,055	1,614	—	19,669
於1月1日確認的財務擔保合約產生的變動：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147)	147	—	—
—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	(12,244)	(934)	—	(13,178)
—出售	—	(350)	—	(350)
新訂立的財務擔保合約(扣除結清)	16,790	36	—	16,826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2,454	513	—	22,96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a)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就提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擔保服務而言，本集團確認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相等於擔保費用減本集團自客戶收取的金額。

以下為按付款日期呈列的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663	4,558

(b)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與平台服務客戶的合約	18,956	22,473
與供應鏈科技服務客戶的合約	43,096	31,403
	62,052	53,87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04)	(404)
	61,648	53,472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38,711	37,930
非流動資產	22,937	15,542
	61,648	53,472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續)

(b)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以下為按付款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62,052	53,876

(c)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向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作出的臨時墊款	41,650	-
應收政府補貼	23,791	-
預付款項	12,079	11,795
可收回稅項	7,570	13,873
可退回租賃按金	3,911	3,858
借款保證金	1,750	8,449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而未失去控制權的應收代價	1,000	-
其他應收款項	709	702
	92,460	38,677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78,825	27,447
非流動資產	13,635	11,230
	92,460	38,67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客戶按金	78,662	157,261
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70,433	1,675
其他應付稅項	49,258	44,695
應付客戶及資金方結清	44,434	84,649
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應付代價	40,503	-
應計費用	10,486	34,489
應付保證開支(附註27)	6,911	-
應付貿易款項	5,460	4,489
其他按金	4,167	162
應付建築款項	878	2,525
應收貸款的保證金	-	164,000
其他應付款項	162	340
	311,354	494,28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溢價減去 累計攤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溢價減去 累計攤銷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下列各項的 擔保合約：						
— 第三方(附註i)	7,472	15,924	16,393	13,635	23,911	25,196
— 聯營公司(附註ii)	203	2,512	2,512	661	342	695
	7,675	18,436	18,905	14,296	24,253	25,891

以下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所擔保的金額上限及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詳情。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下列各項的擔保合約：		
— 第三方	1,507,520	2,216,570
— 聯營公司	1,449,632	145,430
	2,957,152	2,362,000

附註：

- (i)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向資金方存放銀行存款人民幣136,573,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38,475,000元)。倘客戶逾期償還其尚未償還予資金方的到期負債，經扣除存置於資金方的銀行存款後，本集團需要代表擔保客戶向資金方付款。

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所擔保債務的逾期情況、債務人的財務狀況以及債務人營運所在行業的經濟前景。估計虧損撥備為人民幣15,924,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3,911,000元)，虧損撥備人民幣2,640,000元於損益中撥回。

- (ii)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提供擔保服務，金額上限為人民幣1,449,632,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45,430,000元)。就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擔保初步確認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75,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276,000元)。其公允價值乃由獨立估值師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釐定。

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已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財務擔保合約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因此，由本集團批出的財務擔保合約的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2023年6月30日估計虧損撥備為人民幣2,512,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42,000元)，然而，由於所收溢價減若干合約的累計金額低於虧損撥備金額，虧損撥備人民幣2,275,000元於損益中確認。

減值評估及來自數字金融解決方案客戶按金的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7及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借款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及已貼現票據	3,420,103	3,166,919
已發行ABS	1,097,575	1,108,513
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銀行貸款(附註i)	68,562	207,630
委託貸款	231,837	150,392
其他貸款(附註ii)	963,633	1,606,856
	5,781,710	6,240,310
有抵押	5,464,196	5,372,246
無抵押	317,514	868,064
	5,781,710	6,240,310

附註：

- (i) 本集團已與銀行訂立若干融資安排。根據該等安排，銀行向本集團發出銀行承兌票據及信用證，以提供數字金融解決方案服務。經計及上述安排的性質及內容，本集團將根據該等安排應支付予銀行的款項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借款」。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向銀行還款根據該等安排的性質計入融資現金流量內，及銀行向供應商付款披露為非現金交易。於本中期期間，供應鏈融資安排項下的銀行貸款人民幣19,127,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7,708,000元)為相關銀行直接向供應商作出的付款。
- (ii) 於2023年6月30日，其他貸款主要包括來自私募基金、商業保理公司及其他第三方的貸款。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借款(續)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上述須於以下期間償還借款的賬面值*：		
—一年以內	3,365,835	4,443,604
—超過一年及兩年以內	1,633,239	932,397
—超過兩年及五年以內	533,134	813,792
	5,532,208	6,189,793
上述具有應要求償還條款(於流動負債下呈列)惟須於 以下期間償還的借款賬面值：		
—一年以內	249,502	50,517
	5,781,710	6,240,310
減：於流動負債下呈列一年以內到期的金額	(3,615,337)	(4,494,121)
於非流動負債下呈列金額	2,166,373	1,746,189

* 到期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償還日期。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介乎以下範圍：

	2023年 6月30日 %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 (經審核)
固定利率借款利率範圍(年利率)	2.43~14.40	2.40~14.40
浮動利率借款利率範圍(年利率)	4.24~8.02	4.24~8.0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	------	----------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2年1月1日、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000,000,000	50,000,000
---------------------------------------	---------------	------------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	------	----------

已發行：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1,004,296,500	10,042,965
行使購股權(附註24)	3,418,000	34,180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核)	1,007,714,500	10,077,145
股份購回及註銷	(16,396,500)	(163,965)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991,318,000	9,913,180
-------------------	-------------	-----------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	8,574	8,717

於期內發行的全部股份於所有方面均與當時已發行股份具有同等地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資本承擔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惟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的資本支出		
— 物業及設備	351,344	20,488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200	200
	351,544	20,688

24. 股份付款交易

(a)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於2017年9月11日、2018年11月14日、2020年7月15日及2022年6月10日(「購股權授出日期」)通過的決議案予以採納，主要目的是為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激勵，並分別將於2022年9月10日、2023年11月13日、2025年7月14日及2032年6月9日屆滿。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若干董事以及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管理層)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計劃已授出但仍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為21,240,000股股份(2022年12月31日：22,340,000股)，相當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14%(2022年12月31日：2.22%)。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於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

授出的購股權必須給予不少於28日的提呈期間以供接納及按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每名合資格僱員支付1.00港元。購股權由授出日期起12個月至授出日期5或10周年期間可隨時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為以下三項中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24. 股份付款交易(續)

(a)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特定類別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於2017年9月11日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行使日期
第1批	11/9/2017	11/9/2017-10/9/2018	11/9/2018-10/9/2022	4.20港元	11/9/2018
第2批	11/9/2017	11/9/2017-10/9/2019	11/9/2019-10/9/2022	4.20港元	11/9/2019
第3批	11/9/2017	11/9/2017-10/9/2020	11/9/2020-10/9/2022	4.20港元	11/9/2020

於2018年11月14日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行使日期
第4批	14/11/2018	14/11/2018-13/11/2019	14/11/2019-13/11/2023	6.90港元	14/11/2019
第5批	14/11/2018	14/11/2018-13/11/2020	14/11/2020-13/11/2023	6.90港元	14/11/2020
第6批	14/11/2018	14/11/2018-13/11/2021	14/11/2021-13/11/2023	6.90港元	14/11/2021

於2020年7月15日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行使日期
第7批	15/7/2020	15/7/2020-14/7/2021	15/7/2021-14/7/2025	6.68港元	15/7/2021
第8批	15/7/2020	15/7/2020-14/7/2022	15/7/2022-14/7/2025	6.68港元	15/7/2022
第9批	15/7/2020	15/7/2020-14/7/2024	15/7/2024-14/7/2025	6.68港元	15/7/2024

於2022年6月10日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附註)	行使價	行使日期
第10批	10/6/2022	10/6/2022-9/6/2024	10/6/2024-9/6/2032	6.46港元	10/6/2024
第11批	10/6/2022	10/6/2022-9/6/2024	10/6/2024-9/6/2032	6.46港元	10/6/2024
第12批	10/6/2022	10/6/2022-9/6/2025	10/6/2025-9/6/2032	6.46港元	10/6/2025

附註：授予若干僱員之購股權自歸屬期結束一或兩年內不可行使。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股份付款交易(續)

(a)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須待達致表現目標及／或本公司董事會將予知會各參與者之任何其他條件(本公司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後，方可行使。

下表披露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持有本公司購股權於兩個期間的變動：

承授人	行使期	於2023年			於2023年	
		1月1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沒收	6月30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期內已行使	尚未行使
董事	14/11/2019-13/11/2023	350,000	-	(50,000)	-	300,000
	14/11/2020-13/11/2023	350,000	-	(50,000)	-	300,000
	14/11/2021-13/11/2023	1,200,000	-	(100,000)	-	1,100,000
	15/7/2021-14/7/2025	225,000	-	(75,000)	-	150,000
	15/7/2022-14/7/2025	150,000	-	-	-	150,000
	15/7/2024-14/7/2025	500,000	-	-	-	500,000
	10/6/2024-9/6/2032	375,000	-	-	-	375,000
	10/6/2024-9/6/2032	375,000	-	-	-	375,000
	10/6/2025-9/6/2032	750,000	-	-	-	750,000
		4,275,000	-	(275,000)	-	4,000,000
於報告期末可行使		2,275,000				2,000,000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6.70	-	6.84	-	6.6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股份付款交易(續)

(a)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	行使期	於2023年				於2023年	
		1月1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沒收	期內已行使	6月30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僱員	14/11/2019-13/11/2023	297,500	-	-	-	297,500	
	14/11/2020-13/11/2023	247,500	-	-	-	247,500	
	14/11/2021-13/11/2023	520,000	-	-	-	520,000	
	15/7/2021-14/7/2025	2,200,000	-	(112,500)	-	2,087,500	
	15/7/2022-14/7/2025	2,350,000	-	(87,500)	-	2,262,500	
	15/7/2024-14/7/2025	4,950,000	-	(325,000)	-	4,625,000	
	10/6/2024-9/6/2032	1,875,000	-	(75,000)	-	1,800,000	
	10/6/2024-9/6/2032	1,875,000	-	(75,000)	-	1,800,000	
	10/6/2025-9/6/2032	3,750,000	-	(150,000)	-	3,600,000	
		18,065,000	-	(825,000)	-	17,240,000	
於報告期末可行使		5,615,000				5,415,000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6.60	-	6.60	-	6.6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股份付款交易(續)

(a)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	行使期	於2022年 1月1日			於2022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沒收	期內已行使	尚未行使
董事	11/9/2018-10/9/2022	500,000	-	-	(500,000)	-
	11/9/2019-10/9/2022	700,000	-	-	(200,000)	500,000
	11/9/2020-10/9/2022	1,500,000	-	-	(200,000)	1,300,000
	14/11/2019-13/11/2023	400,000	-	(50,000)	-	350,000
	14/11/2020-13/11/2023	400,000	-	(50,000)	-	350,000
	14/11/2021-13/11/2023	1,300,000	-	(100,000)	-	1,200,000
	15/7/2021-14/7/2025	1,050,000	-	(825,000)	-	225,000
	15/7/2022-14/7/2025	1,075,000	-	(750,000)	-	325,000
	15/7/2023-14/7/2025	2,150,000	-	(1,500,000)	-	650,000
	10/6/2023-9/6/2032	-	375,000	-	-	375,000
	10/6/2024-9/6/2032	-	375,000	-	-	375,000
	10/6/2025-9/6/2032	-	750,000	-	-	750,000
		9,075,000	1,500,000	(3,275,000)	(900,000)	6,400,000
於報告期末可行使		5,850,000				3,925,000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5.99	6.46	6.69	4.20	6.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股份付款交易(續)

(a)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	行使期	於2022年				於2022年
		1月1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沒收	期內已行使	6月30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僱員	11/9/2018-10/9/2022	7,500	-	-	-	7,500
	11/9/2019-10/9/2022	37,500	-	-	(12,500)	25,000
	11/9/2020-10/9/2022	408,000	-	-	(104,500)	303,500
	14/11/2019-13/11/2023	353,750	-	(46,250)	(10,000)	297,500
	14/11/2020-13/11/2023	303,750	-	(46,250)	(10,000)	247,500
	14/11/2021-13/11/2023	887,500	-	(122,500)	(145,000)	620,000
	15/7/2021-14/7/2025	2,387,500	-	(87,500)	(100,000)	2,200,000
	15/7/2022-14/7/2025	2,637,500	-	(162,500)	-	2,475,000
	15/7/2023-14/7/2025	5,275,000	-	(325,000)	-	4,950,000
	10/6/2023-9/6/2032	-	2,375,000	-	-	2,375,000
	10/6/2024-9/6/2032	-	2,375,000	-	-	2,375,000
	10/6/2025-9/6/2032	-	4,750,000	-	-	4,750,000
		12,298,000	9,500,000	(790,000)	(382,000)	20,626,000
於報告期末可行使		4,385,500				3,701,000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6.62	6.46	6.74	6.02	6.55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股份付款交易(續)

(a)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該等公允價值根據二項式模型計算。模型的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	每份 購股權的 公允價值 港元	股價 港元	行使價 港元	預期波幅	預期年期	無風險 利率	預期 孳息率
第1批	11/9/2017	1.29	4.09	4.20	45.00%	5年	1.00%	-
第2批	11/9/2017	1.42	4.09	4.20	45.00%	5年	1.00%	-
第3批	11/9/2017	1.52	4.09	4.20	45.00%	5年	1.00%	-
第4批	14/11/2018	2.13	6.87	6.90	43.00%	5年	2.25%	1.00%
第5批	14/11/2018	2.31	6.87	6.90	43.00%	5年	2.25%	1.00%
第6批	14/11/2018	2.44	6.87	6.90	43.00%	5年	2.25%	1.00%
第7批								
—董事	15/7/2020	2.27	6.68	6.68	42.00%	5年	0.11%	0.76%
—僱員	15/7/2020	1.86	6.68	6.68	42.00%	5年	0.11%	0.76%
第8批								
—董事	15/7/2020	2.27	6.68	6.68	42.00%	5年	0.11%	0.76%
—僱員	15/7/2020	2.04	6.68	6.68	42.00%	5年	0.11%	0.76%
第9批								
—董事	15/7/2020	2.27	6.68	6.68	42.00%	5年	0.11%	0.76%
—僱員	15/7/2020	2.17	6.68	6.68	42.00%	5年	0.11%	0.76%
第10批								
—董事	10/6/2022	3.23	6.46	6.46	45.28%	10年	2.63%	0.72%
—僱員	10/6/2022	1.87	6.46	6.46	45.28%	10年	2.63%	0.72%
第11批								
—董事	10/6/2022	3.25	6.46	6.46	45.28%	10年	2.63%	0.72%
—僱員	10/6/2022	2.20	6.46	6.46	45.28%	10年	2.63%	0.72%
第12批								
—董事	10/6/2022	3.30	6.46	6.46	45.28%	10年	2.63%	0.72%
—僱員	10/6/2022	2.47	6.46	6.46	45.28%	10年	2.63%	0.72%

預期波幅於估值日參考一套可比較公司每日平均經調整股價的持續複式回報率年化標準差採納。模型所採用的預期年期已經管理層最佳估計而調整，以計入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

本集團確認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相關的總開支為人民幣626,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41,000元)。



24. 股份付款交易(續)

(b) 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是根據2022年4月6日通過的一項決議而採納，主要目的是為合資格人士提供獎勵，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有效期為10年，自2022年4月6日起生效。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不包括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規則已失效或被取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最高數量不得超過不時發行的股份數目的2%。

本公司已委任致優信託有限公司為獨立受託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協助管理及歸屬合資格人士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用於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股份可通過以下方式償付：(i)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在市場上購買的現有股份；(ii)本公司根據於其股東大會上向本公司股東尋求的一般或特定授權向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及／或(iii)本公司控股股東將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的現有股份。

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通過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於市場上購買2,032,000股(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303,500股)本公司的普通股，價格介乎每股5.11港元至6.31港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價格介乎每股5.93港元至6.30港元)，總代價約為12,03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693,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代價約為8,00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844,000元))。

於2022年6月10日，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36名合資格僱員授出合共1,34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2022年6月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本的0.13%。2022年6月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承授人須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按授予日期收市價的20%，即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為1.29港元)作出付款。

2022年6月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將分三批歸屬：(i)獎勵股份的25%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一個週年日歸屬；及(ii)獎勵股份的另外25%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二個週年日歸屬；及(iii)獎勵股份的餘下50%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三個週年日歸屬。

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乃參照本公司普通股在授予日期的收市價衡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股份付款交易(續)

(b) 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下表披露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變動情況：

承授人	歸屬期	於2023年			於2023年	
		1月1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沒收	6月30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僱員	10/6/2022-9/6/2024	325,000	-	(35,000)	-	290,000
	10/6/2022-9/6/2024	325,000	-	(35,000)	-	290,000
	10/6/2022-9/6/2025	650,000	-	(70,000)	-	580,000
		1,300,000	-	(140,000)	-	1,160,000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確認與本公司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的總開支約人民幣677,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5,000元)。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持續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何釐定(特別是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以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對分類公允價值計量的公允價值層級水平(第一級至第三級)：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資產— 2,524	資產— -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 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匯率 (來自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 遠期匯率)及訂約遠期利率， 以及遠期利率(來自於報告期 末的可觀察的收益率曲線)及 訂約利率，並按反映不同交 易對手之信貸風險之折現率 折現以作出估計。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按持續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外匯遠期合約	資產— 26,464 負債— —	資產— 2,866 負債— 14,960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 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匯率 (來自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 遠期匯率)及訂約遠期利率， 並按反映不同交易對手之信 貸風險之折現率折現以作出 估計。	不適用
外匯掉期合約	資產— —	資產— 830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 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現貨匯率 (來自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 現貨匯率)及訂約遠期利率， 並按反映不同交易對手之信 貸風險之折現率折現以作出 估計。	不適用
利率掉期合約	資產— 1,585 負債— 2,982	資產— 1,953 負債— —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 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現貨匯率 (來自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 現貨匯率)及遠期利率(來自 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收益率 曲線)，並按反映不同交易對 手之信貸風險之折現率折現 以作出估計。	不適用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權益工具	資產— 300 資產— 57,649	資產— 200 資產— 53,429	第二級 第三級	近期交易價格 市場法 市值/賬面值倍數	不適用 隱含倍數越高，公允 價值越高。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按持續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 結構性存款	資產— 128,763	資產— 164,634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 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匯率(來 自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匯率) 以作出估計。	不適用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本投資	資產— — 資產— 95,336	資產— 30,000 資產— 65,550	第二級 第三級	近期交易價格 貼現現金流。 貼現率及現金流為主要輸入 數據	不適用 現金流越高，公允價 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 普通級	資產— 186,995	資產— 146,730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 貼現率及現金流為主要輸入 數據	貼現率越高，公允價 值越低。 現金流越高，公允價 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其他金融資產 — 信託基金	資產— 1,829	資產— 2,229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 風險調整後貼現率及現金流為 主要輸入數據	貼現率越高，公允價 值越低。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資產— 8,043,694	資產— 8,422,078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 風險調整後貼現率及現金流為 主要輸入數據	貼現率(附註)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其他金融負債 — 結構化票據	負債— 106,375	負債— —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 貼現率及現金流為主要輸入 數據	貼現率越高，公允價 值越低。 現金流越高，公允價 值越高。

附註：於2023年6月30日，供應鏈資產的貼現率主要介乎5.50%至13.00%(2022年12月31日：4.00%至15.00%)。倘貼現率增加/減少1%且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的賬面值將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24,269,000元/人民幣24,638,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4,736,000元/人民幣24,387,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14,509	53,429	8,422,078	-
轉入第三級	30,000	-	-	-
添置	39,300	-	8,098,016	92,115
清算	(5,419)	-	(7,060,128)	-
出售	-	-	(1,424,638)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對損益的重新分類調整) (附註)	-	4,220	8,366	-
透過損益計量的公允價值變動	5,770	-	-	14,260
於2023年6月30日	284,160	57,649	8,043,694	106,375
於2022年1月1日	109,474	-	6,678,376	-
添置	60,774	-	7,707,512	-
清算	(3,730)	-	(6,421,648)	-
出售	-	-	(1,290,355)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對損益的重新分類調整) (附註)	-	-	649	-
透過損益計量的公允價值變動	17,072	-	-	-
於2022年6月30日	183,590	-	6,674,534	-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所有收益及虧損均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有關，並呈報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變動。

附註：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及與期內終止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有關的損益詳情載於附註9(b)。

按攤銷成本列賬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照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建立的公認定價模型而釐定。管理層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6. 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供應鏈資產載列如下，該等供應鏈資產通過按全部追索基準貼現或具購回責任而轉讓予銀行、非銀行金融機構及公司。由於本集團並無轉移該等供應鏈資產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其繼續確認供應鏈資產的全部賬面值，並將就轉讓收取的現金確認為借款(附註21)及關聯方貸款(附註27)。

	供應鏈資產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3,458,697	3,452,116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3,833,417	3,590,557
淨頭寸	(374,720)	(138,441)

27. 關聯方披露

(a) 關聯方及關係

於報告期間，以下人士獲識別為本集團的關聯方，相關關係載列如下：

關聯方名稱	關係
Tung Chi Fung	本公司控股股東
沛年投資有限公司	Tung Chi Fung控制的關聯公司
康銘有限公司	Tung Chi Fung控制的關聯公司
無錫通匯投資有限公司(「無錫通匯」)	一間重大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無錫交通集團」)	無錫通匯的關聯方
弘基	聯營公司
廣西茂景	聯營公司
寧波國富	聯營公司
廈門象盛	聯營公司
青島海控	聯營公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結餘

(i) 可退回租賃按金

關聯方名稱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沛年投資有限公司	335	324

(ii)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關聯方名稱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弘基	1,079	1,634

(iii)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

關聯方名稱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弘基	750,194	1,017,696
無錫交通集團	—	48,191
	750,194	1,065,88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供應鏈資產餘下結餘按5.95% (2022年12月31日：介乎5.95%至10.00%)的固定利率計息，本金額為人民幣740,700,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0,207,000元)於一年內到期。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結餘(續)

(iv)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關聯方名稱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寧波國富	198,728	199,385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的餘下結餘按固定利率3.00%(2022年12月31日:3.00%)計息,其本金額為人民幣196,000,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99,500,000元),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v) 關聯方貸款

關聯方名稱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廈門象盛	315,820	—
青島海控	272,667	—
寧波國富	104,703	—
無錫交通集團	95,096	370,052
	788,286	370,052

該等款項為貸款,於一年內到期,及按介乎7.00%至9.00%(2022年12月31日:介乎6.20%至7.00%)的年利率計息。

於2023年6月30日,貸款人民幣272,667,000元(2022年12月31日:零)由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擔保,貸款人民幣95,096,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40,000,000元)由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控股股東以及質押無錫國金的80%股份擔保。

(vi)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擔保費用

關聯方名稱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無錫交通集團	6,911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結餘(續)

(vii)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關聯方名稱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廈門象盛	1,077	—
青島海控	852	—
寧波國富	583	695
	2,512	695

(viii) 租賃負債

關聯方名稱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沛年投資有限公司	876	1,369
無錫交通集團	619	623
	1,495	1,992

(c) 關聯方交易

(i) 來自關聯方的收入及收益

關聯方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弘基	35,047	38,590
無錫交通集團	202	—
廣西茂景	—	30
	35,249	38,620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關聯方披露(續)

(c) 關聯方交易(續)

(ii)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利息收入

關聯方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寧波國富	3,806	—

(iii) 融資成本—關聯方貸款利息

關聯方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青島海控	14,098	—
廈門象盛	7,494	—
寧波國富	6,906	—
無錫交通集團	3,553	14,589
	32,051	14,589

(iv) 借款利息及擔保費用

關聯方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無錫交通集團	6,520	3,43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關聯方披露(續)

(c) 關聯方交易(續)

(v)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關聯方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沛年投資有限公司	26	25
無錫交通集團	3	26
	29	51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報告期間，主要管理人員(指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津貼	11,709	9,623
股份付款	1,200	2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6	187
與表現掛鈎花紅	56	101
	13,231	9,939

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本公司主席於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決定。

(e)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購買資產

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康銘有限公司購買資產，交易詳情載於附註28。

(f) 向一間聯營公司出售供應鏈資產

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向寧波國富出售供應鏈資產人民幣95,296,000元，收益人民幣183,000元。



27. 關聯方披露(續)

(g) 擔保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人民幣2,936,228,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257,221,000元)由無錫交通集團擔保。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人民幣446,497,000元由Tung Chi Fung擔保。

向聯營公司提供擔保的詳情載於附註20。

28.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於2022年6月10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38,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2,497,000元)向控股股東控制的一家關聯公司收購麗質有限公司(「麗質」)的100%權益。麗質的主要資產為位於香港的物業。

本集團選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應用選擇性集中測試，並認為該物業被視為單一可識別資產。因此，本集團釐定所收購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絕大部分公允價值均集中於單一可識別資產，並認為所收購的麗質不屬一項業務。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2022年 6月10日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32,37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5)
	32,497

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已付代價	32,497